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26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康宝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光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远大智能、博林特	指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远大铝业或远大铝业集团	指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卓辉或卓辉投资	指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福康或福康投资	指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远大机器人或智能高科	指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或朝阳新能源	指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远大智能	股票代码	00268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远大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YANG YUANDA INTELLECTUAL INDUSTRY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康宝华		
注册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027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027		
公司网址	http://www.bltelevator.com.cn		
电子信箱	market@bltcn.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刚	孙琦
联系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电话	024-25162571	024-25162569
传真	024-25162732	024-25162732
电子信箱	xiegang@bltcn.cn	sunqi@bltcn.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2101007310057103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2 号院 2 号楼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贾洪常、葛云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234,810,702.22	1,179,314,586.23	1,179,314,586.23	4.71%	1,239,718,100.95	1,239,718,10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54,044.65	35,735,370.48	31,982,743.13	-70.75%	70,127,834.47	67,735,53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558,350.61	21,859,220.08	21,859,220.08	-157.45%	53,617,611.08	53,617,61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53,164.15	-34,012,808.75	-34,027,608.69	250.62%	16,467,650.79	16,467,65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377	0.0307	-70.68%	0.0741	0.06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377	0.0307	-70.68%	0.0741	0.06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2.46%	2.08%	-1.50%	5.01%	4.55%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75,379,229.02	2,518,933,352.45	2,639,751,495.14	-10.02%	2,498,989,340.44	2,629,811,37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0,696,844.53	1,469,096,917.78	1,521,512,464.73	-9.91%	1,434,864,315.51	1,524,032,489.8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172,064.91	316,528,977.29	260,215,417.09	510,894,24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98,734.79	31,247,764.10	5,362,291.68	25,142,72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828,926.64	27,038,164.22	1,405,254.40	14,827,15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64,669.18	18,216,910.16	27,040,864.67	72,360,058.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9,776.31	156,259.82	-19,862.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15,293.04	14,777,860.76	18,267,937.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5,552,522.45	-3,752,627.35	-2,392,303.64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110.37	1,523,323.60	1,336,506.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3,086.17	2,581,293.78	3,074,357.42	
合计	21,912,395.26	10,123,523.05	14,117,919.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及成套配件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整机产品的安装和维保业务。其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以智能磨削机器人制造为切入点，主要面向航空、航天、航海及轨道交通领域，逐步实现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的战略愿景；全资子公司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

（一）电梯业务

报告期，公司拥有 15 个系列 17 种型号的垂直电梯产品、7 个系列 16 种型号的自动扶梯及自动人行道产品，形成了完善的产品型号体系。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直梯有应对中低端市场的卓悦系列小机房/无机房客梯、中高端的锐智小机房/无机房客梯、QS6100 高速小机房客梯、NAVI（领航）超高速小机房客梯、用于货物运输的大吨位有机房货梯、大吨位无机房货梯、适合在别墅中使用的嘉悦家用梯、传送杂物用的杂物电梯以及老旧小区改造用的卓悦无机房旧楼加装梯等。

2、扶梯产品有 KYUE 系列普通型扶梯、ESG-W310、ESG-W700、ESG-W800 公交型扶梯、ESG-W610 商用公交型扶梯，以及 ESG-W111/ ESG-W111/ ESG-W501 自动人行道。

（二）机器人业务

主要产品包括：高速列车转向架专用制造设备、复杂曲面磨削机器人系统、视觉引导加工技术、基于 3D 视觉的堆叠物料分拣技术、自动化座舱加工技术、高精度钻孔系统等。

（三）风电业务

主要产品包括：1.5MW\2.0MW\2.5MW\3.0MW 风力发电机组，应用于大型风力发电厂。

二、主要经营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电梯采购由生产中心下属的供应部负责。供应部负责收集和分析电梯市场的信息，并且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开发、评审、确定和跟踪，并建立供应商档案；负责物资的采购计划编制与实施；分析并调整采购策略和采购价格，保持采购成本的最优化；负责采购资料管理，供应链（包括供应商管理、物料供应过程的异常处理、质量问题）管理，进行供应商资料库的维护工作。

公司的机器人采购由运营中心下属的供应部负责。供应部负责收集和分析市场信息，并且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开发、评审、确定和跟踪，并建立供应商档案；负责物资的采购计划编制与实施；分析并调整采购策略和采购价格，保持采购成本的最优化；负责采购资料管理，供应链（包括供应商管理、物料供应过程的异常处理、质量问题）管理，进行供应商资料库的维护工作。

公司的风电采购由战略采购部负责合格供应商的开发和评审，重大项目的采购招标。采购价格的年度评审，采购协议的管理。制定战略招标管理程序、合格供应商的管理制度。临时（紧急）采购管理办法。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电梯产品根据订单排产，关键部件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公司生产环节主要由生产运营系统执行，根据“订单生产”原则制定生产作业计划，通过 ERP 系统和 BOM 清单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各个阶段生产加工与外购实施全程监控，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确保生产计划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

公司机器人产品以客户需求定制化的生产模式为主。

风电产品严格按照准时化生产模式，实行客户订单全程计划跟踪管理模式。订单下达后，由计划中心下达各个部门的时间节点，并跟踪考核；同时跟踪业主方的施工进度和总体计划执行情况，根据工程进展及时更新生产计划；生产过程实行全程 ERP 软件管理。实现零部件采购计划、零部件到货、零部件入库、零部件出库、产成品入库、产成品出库的过程管理；库存管理科学合理，保证了生产零部件配送及时，提高物料的周转率，保证生产计划的平稳有序的执行。

（三）销售模式

公司电梯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机器人采用直销营销模式，新能源公司销售主要是内销为主，同时也在开展海外市场的业务。内销主要是通过风资源开发与电力公司进行合作，以直销为营销模式。海外主要是通过当地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同时直销为辅助手段。

三、行业概况及现状分析

（一）电梯行业概况及现状分析

1、据前瞻产业研究院《中国电梯行业市场需求预测与投资机会分析报告》数据显示，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提升、城镇化进程的推进、人民生活质量的提高，我国电梯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我国电梯行业自 2000 年以后保持着较快增速，目前，我国电梯产品的产量、销量均居全球首位，电梯产量占全球总产量的 50%以上，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电梯生产和消费市场。

由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均衡，全球电梯区域市场存在较大差异。欧美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电梯行业起步较早，目前电梯保有量水平已达约每 200 人拥有一台电梯，但由于近年来人口增长缓慢，其电梯保有量基本保持稳定，安装维保业务已成为电梯行业重要收入来源。中国、东南亚、中东等国家和地区因电梯行业起步较晚，人均电梯保有量水平较低，但近年来其经济增长迅速，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电梯需求增长迅速，已成为全球重要的新梯消费市场。

2、在中、低端电梯市场，民族电梯品牌在技术与产品质量方面与外资品牌差距较小，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使得我国民族品牌逐渐占据了主动。当前我国电梯市场的主要需求来源为普通住宅、保障房和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以中、低端电梯产品为主，因此民族电梯在该市场具有较高的占有率。

由于下游产业受经济结构调整和房地产限购政策的影响，电梯市场的需求增速放缓，同时由于主要原材料钢材受供给侧改革影响，价格大幅上涨，电梯行业的利润空间进一步压缩，电梯行业发展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虽然国内电梯市场的增速放缓，但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预计未来我国电梯的新增需求仍将保持较为稳定的增长，从需求来源看可分为：（1）房地产及保障房建设（2）新型城镇化进程中的公共设施建设（3）更新需求和旧楼加装电梯（4）出口的增长等。随着政府不断加大对民生工程的重视，医疗、卫生、体育、文化等相关项目也随之启动，配套的电梯采购不可或缺。近两年政府采购电梯市场呈现异军突起之势，采购内容不仅有新梯加装，还有旧梯改造、更新和电梯维护保养等项目。

（二）工业机器人行业现状与分析

1、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是国内工业自动化发展的方向。国家高度重视机器人产业的发展，为机器人产业多方面提供政策和资金上的支持，但机器人的应用离不开系统集成企业。应用集成系统的研发，是机器人产业链上利润最高也是技术门槛最高的环节。集成系统以零配件和工业机器人为基础，是企业未来提高生产效率、增加生产利润减少成本的主要方式之一。通常情况下，系统集成市场规模可达机器人本体市场规模的三倍，根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预测，2020 年机器人本体市场规模可达 276 亿左右，集成系统市场规模则有望接近 830 亿元，未来五年年均增速可达 20%。

2、机器人系统集成商作为中国机器人市场上的主力军，普遍规模较小，年产值不高，面临强大的竞争压力。根据 GGI 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8 年 9 月，中国机器人相关企业 762 家，其中系统集成商就占 83%，并且从相关市场数据来看，现阶段国内集成商规模都不大，销售收入在一亿以下的企业占大部分，销售能做到五亿以上就已经是行业的佼佼者了，销售在十亿以上的企业在全国范围内屈指可数。

3、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数据，截止 2017 年末，全国轨道交通累计配属车辆 4871 列。近些年，随着高铁行业的兴起与产能的不断加大，机器人进入高铁制造领域依然成为了发展趋势，目前来看，主要集中在高铁车身的焊接部分，但随着高铁智能制造的进一步发展，物流搬运、智能装配、柔性加工等将成为高铁加工的主流。

4、2016 年 7 月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铁路总公司联合编制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发布，按照《规划》，到 2020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到 2025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7.5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

铁路 3.8 万公里左右。按照《规划》2018-2020 年年均需投产新线达 8000 公里。据中泰证券研究所公开资料显示，2019 年高铁拟开工 16 个项目，总投资 5681 亿元。同比增长 40%，“公转铁”、“铁路货运增量”促进机车、货车需求，将进一步推进机器人进入高铁制造领域促进产能扩张。

（三）风电行业现状与分析

风电行业政策回暖

1、2018 年上半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从行业监管、装机规划、补贴机制等多个方面，巩固风电产业的稳步发展。

2、2018 年 5 月 18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 2018 年度风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明确出自通知印发之日起，尚未印发 2018 年风电年度建设方案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增集中式陆上风电项目和未确定投资主体的海上风电项目应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和确定上网电价。已印发 2018 年度风电建设方案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已经确定投资主体的海上风电项目 2018 年可继续推进原方案；分散式风电项目可不参与竞争性配置。政策文件同时提出了落实电力送出及消纳条件、优化风电建设投资环境、推进就近全额消纳等要求。

3、2018 年我国风电弃风限电情况得到显著改善，部分限电省份红色预警解除，弃风率及限电率实现双降。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风电产业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的竞争优势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以“辽宁省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依托，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同时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理念，大力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取得了显著的研究成果。

（1）电梯制造领域

2018 年“BLT/博林特电梯”获得辽宁省名牌产品称号，同年被评为“省级绿色工厂”，主推的小机房系列电梯产品，获得了“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三等奖，也获得了中国科学技术部颁发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荣誉证书，同时“8m/s 超高速电梯”被评为了辽宁省专精特新产品。2009 年到 2018 年公司连续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 177 米高的电梯试验塔 1 座，测试井道 11 个，并建有自动扶梯测试平台，成为公司高新技术产品的孵化器。超高速电梯的设计研发实力最能代表电梯行业一个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 10 米超高速电梯研发设计及整梯系统集成能力。同时还开发完成了专为高铁、地铁使用的重载公共交通型自动扶梯、4:1 结构的大吨位永磁同步载货电梯以及专门针对欧洲和澳洲满足新欧标 EN81-20/50 并具备新欧洲指令 2014/33/EU 认证的高端产品。

2018 年我公司开展的“小机房电梯升级技术研发”、“小半径玻璃栏板公交扶梯研发”、“微波传感器控制扶梯研发”、“浅

底坑旧楼加装电梯”等项目，被列入了辽宁省科技计划项目；公司不仅涵盖经济型、智能型、高端电梯市场以及国内、国际市场的全系列电梯及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产品，同时致力于配套电梯产品全产业链核心技术的开发研究。从电梯控制驱动系统、驱动主机、安全部件、外围智能技术应用等多方面配套产品，均实现了自有知识产权的开发应用。

（2）机器人领域

作为公司战略转型的支点，公司旗下智能高科机器人 2017 年 8 月 8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 3 月 19 日入选辽宁省 2018 年第一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智能高科机器人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正在稳步拓展自身的市场份额，其运动控制及感知技术、机器人空间 3D 视觉、多样化的力控制形式、误差补偿、传输带跟踪技术、大型工件磨削加工技术、直角坐标运动控制技术等部门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以飞机维修制造装配、高铁动车制造装配、大型螺旋桨加工打磨，以打磨工艺、焊接工艺、装配工艺、高精度测量工艺为核心，通过工作站、生产线、智能工厂的技术开发规划，实现轨道交通、航空航天、海洋工程等应用领域的智能装备研发及智能工厂建设。

（3）风电领域

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收购的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生产的远大风机具有优异的低电压穿越功能，配套先进的风电场功率管理系统和开放的外部通讯接口。产品适合多种气候及低风速环境，是保证优质电能供应的电网友好型风力发电机组。公司拥有三维建模软件 SOLIDWORKS，风电场优化设计软件 WINDFARMER 及风资源评估分析软件 WASP 等专业成套设计分析系统。在风资源测风，选址和风机选型及优化设计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

（4）自主创新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电梯制造领域、工业机器人领域合计拥有 15 项软件著作权和 5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3 件，实用新型专利 38 件，外观设计专利 6 项；截至报告期末，电梯制造领域拥有 9 项软件著作权，54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2 件，实用新型专利 36 件，外观设计专利 6 项；工业机器人领域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和 5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 件，实用新型专利 2 件。未来，公司以不断提升研发实力和创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目标，持续在新技术与新产品等方面实现新突破，不断向电梯制造行业高端电梯制造领域和机器人上游智能制造和下游系统集成领域不断打破国外品牌垄断局面，实现跨越发展。

2、客户资源优势

近年来，智能高科机器人持续加大项目产线研发投入，拥有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大型船用推进器系统磨削工作站；轨道交通制造领域复兴号转向架自动打磨系统、枕梁自动线系统等一大批优势产品，紧贴装备制造企业需求，在航空航天、轨道交通领域、厨卫领域建立起了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与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航天智造（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大连船用推进器有限公司、宁波方太厨具有限公司、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与客户进行充分的技术方案交流，能够最大程度地通过技术手段展现并实现客户的构思与需求，秉承工匠精神，严格控制产品工艺质量，完善售后技术服务，得到了业内广大客户的一致认可。

3、人才优势

智能高科机器人作为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型企业，具有科技含量高、技术综合性强等特点，即企业需具备有高知识密集、高人才密集等特征。国内各分公司均设有相对独立的产品研发机构，聘请了多名外籍著名专家共同协作，实现了研发、设计资源的国际化配置，为创新质量打下良好基础。在研发技术团队中，100%的本科毕业，博士、硕士占了 60%。通过自身品牌的号召力和大量的资金投入，在技术研发、市场营销、项目管理等多个领域积累了大量的专业人才，形成了一支专业技能过硬、年龄结构合理、行业经验丰富、创新意识和凝聚力较强的优秀人才团队，保障了公司的高效运作以及未来充足的发展空间。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电梯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上涨，宏观调控政策下的房地产业、公共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因素，电梯行业告别了顶峰增长期，新增住宅建设的增量放缓，部分行业内经营惨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面对行业下行趋势，时刻保持前瞻的战略布局和“精打细算”的成本控制理念，通过技术创新的方式不断降低成本，提升产品性能，同时延伸新产业布局，于2018年11月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风电公司”），使公司业务扩展至风电领域。

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23,481.0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4.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5.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0.75%。资产负债率42.48%，资产负债率较低，现金流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体现在以下方面：

1、电梯制造业务

（1）市场方面

国内市场增强市场服务能力，进一步开拓电梯安装维保市场。加大旧楼加装、改造电梯市场开拓力度，申请旧楼加装、改造电梯用建筑施工企业等级证书，为大力拓展旧楼加装电梯业务做准备，同时不断提高后市场服务能力，推动公司安装维保收入的增长。

国际市场公司继续加大亚洲区域、印非区域、澳美区域的市场开拓力度，报告期内，成功中标新加坡两项目500台套电梯供应项目，成功完成俄罗斯世界杯场馆电梯安装、验收工作，把一波又一波世界杯球星和球迷运送到世界杯赛场和看台，标志着中国民族品牌电梯成功突围世界知名电梯厂商对国际重要工程、重大项目电梯供应的垄断。同时，作为国内唯一具有CSA认证工厂的远大智能电梯，成功中标美国纽约皇后区CA PLAZA扶梯项目，第一次让远大智能BLT的电梯产品运行到美国东部地区。在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方面与埃及开罗国际机场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埃及开罗国际机场是博林特电梯在中东和非洲地区签约的首个机场项目，项目的签订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不仅为埃及创造更加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更重要的是积极推动了公司在非洲和中东地区的未来发展。

（2）技术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新品研发，完成了如下项目：旧楼加装浅底坑电梯系统的开发设计，依托该项目申请专利《电梯可移动停止装置》；永磁同步驱动有机房货梯系列产品开发设计；新钢带别墅梯开发，依托该项目申请专利《电梯安全钳提拉机构及其提拉方法》、《电梯安全钳提拉机构》；新加坡27标产品开发设计；新国标永磁驱动门机系统的开发，《简易的层门和轿门旁路装置》全室外高速观光电梯的产品研发；地铁高铁用重载公交型扶梯产品研发，依托该项目申请专利《应用扶手带杀菌功能的扶梯》、《自动扶梯曳引机以外移动检测装置》、《回转端带有梯级翻转检测功能的自动扶梯》。

（3）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知识产权方面的开发力度，获得11项专利，在申请专利9项。

2、智能制造机器人业务

报告期内，智能高科完成了企业管理上创新，聘请了多名外籍著名专家共同协作，实现了研发、设计资源的国际化配置，业务规模已经从单一的打磨工作站集成商，发展到拥有焊接、装配、折弯等多技术能力的智能产线系统集成商，已形成规模化系统集成业务。

报告期内，在轨道交通方面，智能高科与中车唐车实现了合作，产品已在中车唐山车辆厂实现了应用，成功创造了高铁车体制造新模式。

在航天航空方面，与空军某工厂达成了合作，公司产品主要作用于战斗机座舱盖加工项目。在高端厨卫方面，已与宁波方太电器达成了合作，公司产品主要作用于智能烟机打磨工作站。

报告期内，智能高科荣获国家首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智能高科荣膺入选此殊荣，这标志着远大机器人在科技型企业发展

方面取得了初步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 2 项发明型专利，大型复杂曲面叶片智能铣削磨抛多机器人作业系统及其方法、一种适用于机器人机加工的柔顺加工系统。

3、风电业务

2018 年风电公司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加强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推进风资源市场开发进度，顺利完成了上新井项目中 21 台套产品交付工作，并完成安装调试任务。

在国内市场上公司立足辽宁现有风场运行成果，积极推进在手风资源开发进度，与战略合作单位共同完成了朝阳新富项目的风资源开发手续的全部核准工作；与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签署 400MW 新能源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积极推进朝阳上新井项目剩余 12 台合同履行工作，并完成解决方案，业主方正在积极推进。

国际市场上公司 2018 年在泰国，越南针对风场建设开展前期调研工作，与当地建设单位进行了初步交流，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为国际市场开发迈出了第一步。

4、股东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 94,846,429.6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公司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4.69 亿元，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为 7.04 亿元，现金分红总金额占累计净利润的比率为 66.6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34,810,702.22	100%	1,179,314,586.23	100%	4.71%
分行业					
电梯	1,033,182,352.09	83.67%	1,141,285,629.62	96.78%	-9.47%
风力发电机	105,769,048.42	8.57%	0	0.00%	100%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38,567,732.45	3.12%	18,367,964.82	1.56%	109.97%
房地产	23,038,510.61	1.87%	0	0.00%	100%
其他	34,253,058.65	2.77%	19,660,991.79	1.67%	74.22%
分产品					
1. 直梯	601,410,149.33	48.70%	775,678,669.58	65.77%	-22.47%
2. 扶梯	167,748,548.49	13.58%	58,786,884.84	4.98%	185.35%
3. 电梯安装及维保	242,227,546.93	19.62%	287,647,528.11	24.39%	-15.79%

费					
4. 风力发电机	105,769,048.42	8.57%	0	0.00%	100%
5.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38,567,732.45	3.12%	18,367,964.82	1.56%	109.97%
6. 房地产	23,038,510.61	1.87%	0	0.00%	100%
7. 配件	21,796,107.34	1.77%	19,172,547.09	1.63%	13.68%
8. 材料、零部件销售	6,979,417.69	0.57%	660,180.74	0.06%	957.20%
9. 加工费	1,554,381.45	0.13%	66,204.82	0.01%	2,247.84%
10. 其他	25,719,259.51	2.08%	18,934,606.23	1.61%	35.83%
分地区					
东北地区	315,043,546.39	25.51%	224,110,021.32	19.00%	40.58%
华北地区	156,798,393.33	12.70%	197,751,548.40	16.77%	-20.71%
华东地区	197,265,460.23	15.98%	208,580,818.94	17.69%	-5.42%
华南地区	151,673,112.27	12.28%	208,237,539.62	17.66%	-27.16%
西北地区	167,513,996.02	13.57%	157,931,567.86	13.39%	6.07%
国外	246,516,193.98	19.96%	182,703,090.09	15.49%	34.9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梯	1,033,182,352.09	778,831,260.18	24.62%	-9.47%	0.99%	-7.81%
分产品						
1. 直梯	601,410,149.33	449,848,407.78	25.20%	-22.47%	-12.87%	-8.24%
2. 扶梯	167,748,548.49	159,499,831.32	4.92%	185.35%	219.49%	-10.16%
3. 电梯安装及维保费	242,227,546.93	161,050,103.51	33.51%	-15.79%	-16.45%	0.53%
分地区						
1.东北地区	315,043,546.38	237,712,269.82	24.55%	40.58%	57.18%	-7.97%
2.华北地区	156,798,393.33	121,771,017.43	22.34%	-20.71%	-13.78%	-6.24%

3.华东地区	197,265,460.23	140,825,364.37	28.61%	-5.42%	-0.73%	-3.38%
4.华南地区	151,673,112.27	114,229,931.07	24.69%	-27.16%	-19.80%	-6.92%
5.西北地区	167,513,996.02	123,733,764.92	26.14%	6.07%	28.80%	-13.03%
6.国外	246,516,193.98	174,953,596.05	29.03%	34.93%	61.87%	-11.8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直梯	销售量	台	5,174	6,099	-15.17%
	生产量	台	5,064	5,871	-13.75%
	库存量	台	1,060	1,170	-9.40%
扶梯	销售量	台	573	311	84.24%
	生产量	台	457	376	21.54%
	库存量	台	129	245	-47.35%
风力发电机	销售量	台	21		
	生产量	台	21		
	库存量	台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销售量		8	6	33.00%
	生产量		11	6	83.00%
	库存量		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销售扶梯中，含沈阳地铁、京沈高铁、蒙辽铁路等大型政府类公建项目等共 285 台，使本年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

报告期内智能高科机器人公司经过几年的市场铺垫，与中车、航天科技，方太厨具等企业建立稳定关系，获得较多合同额。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梯	主营业务成本	778,831,260.18	85.28%	766,595,339.10	98.17%	1.60%
风力发电机	主营业务成本	84,482,154.00	9.25%	0	0.00%	100%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18,779,887.51	2.06%	4,598,962.32	0.59%	308.35%
房地产	主营业务成本	13,570,669.58	1.49%	0	0.00%	100%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17,561,972.39	1.92%	9,707,503.59	1.24%	80.91%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梯	原材料	406,456,742.89	90.35%	457,180,837.91	88.55%	1.80%
直梯	直接人工	11,298,976.95	2.51%	14,611,200.13	2.83%	-0.32%
直梯	制造费用	32,092,687.94	7.13%	44,504,786.25	8.62%	-1.49%
小计		449,848,407.78	100.00%	516,296,824.29	100.00%	
扶梯	原材料	125,246,398.71	78.52%	38,640,082.13	77.40%	1.12%
扶梯	直接人工	12,697,383.98	7.96%	4,607,854.76	9.23%	-1.27%
扶梯	制造费用	21,556,048.63	13.51%	6,674,649.85	13.37%	0.14%
小计		159,499,831.32	100.00%	49,922,586.73	100.00%	
风力发电机	原材料	82,071,428.58	97.15%			97.15%
风力发电机	直接人工	1,180,981.13	1.40%			1.40%
风力发电机	制造费用	1,229,744.29	1.46%			1.46%
小计		84,482,154.00	100.00%			100.00%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原材料	17,793,943.42	94.75%	3,638,239.09	79.11%	15.64%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直接人工	445,083.33	2.37%	412,067.02	8.96%	-6.59%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制造费用	540,860.76	2.88%	548,656.20	11.93%	-9.05%
小计		18,779,887.51	100.00%	4,598,962.32	10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

易协定约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易协定约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应用技术研发、技术转让;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详见第十一节 八.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2,730,565.8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5,769,048.42	8.57%
2	第二名	97,923,515.49	7.93%
3	第三名	97,715,037.76	7.91%
4	第四名	35,638,680.49	2.89%
5	第五名	25,684,283.72	2.08%
合计	--	362,730,565.88	29.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9,822,914.8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比例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4,030,127.28	4.99%
2	第二名	22,147,710.25	4.60%
3	第三名	21,714,388.87	4.51%
4	第四名	18,545,046.00	3.85%
5	第五名	13,385,642.45	2.78%
合计	--	99,822,914.85	20.7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3,696,954.42	176,155,648.48	-7.07%	主要是本年的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工资薪金等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88,377,939.50	85,183,490.73	3.75%	主要中介机构费用及职能部门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969,508.97	3,324,432.34	-219.40%	主要是本期外币汇率变动引起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3,933,017.25	41,965,438.22	4.69%	主要是机器人研发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研发投入为 4,393.3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56%，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小机房电梯升级技术研发、小半径玻璃栏板公交扶梯研发、微波传感器扶梯控制系统研发、浅底坑旧楼加装电梯项目及机器人研发项目。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2	248	5.6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06%	14.54%	0.52%
研发投入金额（元）	43,933,017.25	41,965,438.22	4.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6%	3.56%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732,635.89	1,244,789,053.97	1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479,471.74	1,278,816,662.66	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3,164.15	-34,027,608.69	250.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303.23	97,324.00	1,35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5,292.27	5,759,661.83	3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7,989.04	-5,662,337.83	-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8,707.89	28,120,082.32	13.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666,368.58	27,652,571.44	72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17,660.69	467,510.88	-41,942.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54,736.53	-40,295,680.04	-266.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50.62%，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往来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1356.27%，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31.87%，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723.31%，主要是本期现金分红及支付收购对价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50.62%，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往来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6,329,596.48	10.37%	358,708,184.06	13.59%	-3.22%	主要是发放现金股利所致
应收账款	850,209,116.74	35.79%	823,345,579.98	31.19%	4.60%	
存货	271,196,757.02	11.42%	344,106,077.63	13.04%	-1.62%	
投资性房地产	92,302,563.27	3.89%	74,022,253.78	2.80%	1.09%	
长期股权投资	149,276.65	0.01%		0.00%	0.01%	
固定资产	460,890,822.53	19.40%	508,198,600.06	19.25%	0.15%	
在建工程	12,672,537.08	0.53%	17,421,901.29	0.66%	-0.13%	主要是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预付款项	38,766,650.36	1.63%	14,543,320.99	0.55%	1.08%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155,956.23	1.86%	132,253,907.58	5.01%	-3.15%	主要是收购子公司追溯调整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9,369.33	0.14%	4,802,107.64	0.18%	-0.04%	主要是本期长期预付基建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480,449.32	0.06%	-0.06%	主要是期初预提的电费及采暖费在本期入账所致
专项储备	2,583,949.82	0.11%	1,454,044.86	0.06%	0.05%	主要是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383.96	0.02%	28,817.94	0.00%	0.02%	主要是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变化所致
资本公积	24,139,701.86	1.02%	185,476,830.86	7.03%	-6.01%	主要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未分配利润	222,907,289.29	9.38%	308,399,674.24	11.68%	-2.30%	主要是发放现金股利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490,7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应用技术研发、技术转让；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	收购	66,490,700.00	100.00%	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无	长期	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	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0.00	13,795,837.33	否	2018年1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关联方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5)
合计	--	--	66,490,700.00	--	--	--	--	--	--	0.00	13,795,837.3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金属钣金；金属表面处理	15500 万人民币	229,146,912.18	196,877,340.22	57,054,700.59	-718,108.10	-1,044,076.93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调频高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地铁屏蔽门、地铁安全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建筑机械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矿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	5000 万人民币	36,094,920.35	36,063,693.97		-5,410,910.97	-5,397,879.24

		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开发、销售: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设备、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调频调压曳引系统设备、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设备、电控柜、金属钣金材料(以上不含国家专项审批产品);筹建以上产品的生产项目	3000 万人民币	29,718,754.49	28,597,534.36	2,857,142.86	2,327,600.95	2,327,600.95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直梯、扶梯、人行道、立体车库、机电产品、风力发电机、幕墙产品、门窗产品等,以及上述产品相关配件。同时经营以上产品安装、维保以及进出口相关操作业务	23.10 万美元	10,968,759.15	-547,610.29	6,028,829.47	1,592,608.78	1,639,199.98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地产开发	1267 美元	52,424,219.76	-918,876.70	14,554,687.50	3,825,172.00	3,825,172.00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智能机器人及相关自动化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动化非标设备、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 亿人民币	73,711,618.69	39,451,158.92	38,577,814.56	5,871,866.80	5,554,353.17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应用技术研发、技术转让;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700 万元人民币	122,109,245.63	66,211,384.28	105,802,294.11	15,970,086.99	13,795,837.3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在做好电梯传统装备制造制造业的同时，加大在智能制造机器人及风电业务的占比，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坚定在国内市场竞争中抢占市场份额，保持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全面实施全球化的市场发展战略，公司将坚持多元化、个性化的产品战略，数字化、动态化的管理战略，聚焦凝练研发方向，注重高端人才培养，构建成熟完善的企业价值链，以创新、卓越、高效的理念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快速发展。

二、经营计划

1、技术研发

(1) 电梯业务以市场和用户需求为导向研发安全、智能、环保的新产品，实现产品的差异化，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持续不断地加强对现有产品的改进和优化，提高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加强产品系列化、标准化、通用化，提高产品性价比，同时有利于产品整个环节的质量控制。

发展方向如下：电梯新安全性的研发、新材料新结构新功能的应用、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以物联网的应用技术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未来要用智能来提升博林特电梯的品牌核心竞争力。

(2) 机器人业务以“模块化”的管理方式，多元化的经营模式，以机器人打磨、焊接、钻铆、喷涂、3D 视觉、力矩控制、智能软件等技术为核心，优化现有产品，围绕轨道交通、海洋工程、航空航天、智能制造四个基础产业，进行纵向延伸、横向拓展，深挖基础产业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市场开拓

(1) 电梯业务充分利用在国际市场已建立的广泛销售网络，继续扩大国际市场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计划在印度建立工厂，在新加坡及墨西哥建立备件库，与土耳其建立合作。

(2) 机器人业务市场应用拓展项目为：轨道交通：焊接缺陷检测工作站，城轨车身表面打磨、喷涂站；海洋工程：燃气轮机叶片磨修工作站，双曲面铣削工作站；航空航天：飞机零部件自动装配检测工作站；制造智能：动力电池 PACK 线装配工作站，薄板自动冲铆工作站。

(3) 风电业务：将继续依托自有资源优势，立足辽宁，内蒙。主要开发朝阳、沈阳周边市场；调研泰国、越南等东南亚风电国际市场。适时开展国内外风场总包和投融资业务。计划完成上新井项目剩余 18MW 风机供货任务，适时推进已核准的朝阳三期项目开发工作。由于风电项目受政策影响较大，以上项目会因政策及政府审批进度的影响产生一定的变化。

3、高端人才培养与梯队建设

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张，集团化管理水平对企业发展有至关重要的影响。2019 年公司将着重完善后备干部和人才梯队培养体系；加大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形成对公司在技术创新、市场推广及运营管理等多角度、深层次发展的支持，促进公司不断踏上发展新台阶。此外，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优化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使员工融入公司发展，发扬共赢的团队精神。

4、加强资产管理，强化财务和预算管理，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和财务审核工作，注重公司财务和审计在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要性，健全内部约束机制，加强成本和费用分析和控制。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制造国和消费国，电梯生产企业数量较多，外资企业、本土企业及合资企业，国外品牌、民族自主品牌、合资品牌，在各类产品之间均存在激烈的竞争。行业进入调整及整合期，以竞争加剧为主要特征，尽管公司在电

梯行业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仍然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冲击等市场风险，从而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针对此风险，公司将细分国内外行业需求，充分利用产品性价比以及市场布局优势，挖掘市场需求。

2、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创新型企业，坚持自主创新，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但技术研发存在资金投入大、开发周期长、结果不确定等特点，新技术转化为成熟产品也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研发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以及行业发展，每年制定研发项目计划，确保所投入的研发项目是市场所需，且能及时转化应用到市场中。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随着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生产要素的价格上涨，而由于行业竞争加剧，销售价格未能与生产成本的波动幅度一致，公司面临利润进一步压缩的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计划，减少采购中间流转环节，以取得合理的采购价格，同时加大力度拓展新业务以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利润下降的影响。

4、转型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亦寻求突破或转型升级的过程，市场环境对公司挑战与机遇并存，对公司经营层的战略选择能力、整体经营把控能力、内控体系有效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开展管理流程改革过程中，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重新梳理公司组织架构,并持续健全和完善。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4月26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互动记录表
2018年06月01日	实地调研	个人	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互动记录表
2018年07月12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互动记录表
2018年09月04日	实地调研	个人	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4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互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的职责明确，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并通过网络投票等多种方式为中小股东提供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948,464,29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00	9,354,04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94,846,429.60	31,982,743.13	296.56%	0.00	0.00%	94,846,429.60	296.56%
2016 年	0.00	67,735,530.83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为保证公司持续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用于公司生产技术创新改造、研发投入、市场拓展等。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宝华;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公司控股股东远大铝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康宝华已分别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根据该等协议，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分别确认其本身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分别承诺：“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将不会，并促使其控股企业不会：（1）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但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附属企业、参股企业出于投资目的而购买、持有与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于国际认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不超过 10%以上的权益；或因第三方的债权债务重组原因使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附属企业、参股企业持有与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第三方不超过 10%以上的权	2012年07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益的情形除外。(2) 在中国境内外, 以任何形式支持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 以其它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分别进一步承诺:(1) 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授予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优先受让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控股企业潜在或有可能与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和资产的权利。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在收到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发出的优先受让通知后应在 30 日内向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做出书面答复。优先受让通知应附上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控股企业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的条件及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作出投资判断所需要的相关合理资料。如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拒绝收购或者在规定时间内未就优先受让通知发表意见, 则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可以按照优先受让通知所载的条件向第三方出让或出售该等竞争业务和资产; 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其参股企业依照本条规定向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 如果有第三方向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控股企业提供任何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 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应及时书面通知博林特股份, 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在收到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发出的优先交易通知后应在 30 日内向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做出书面答复。如果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决定不从事有关的新业务, 或者在规定时间内未就优先交易通知发表意见, 则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可依据本协议自行或以其控股企业及参股企业作为洽谈主体与第三方进行新业务的洽谈。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其参股企业按照本条的规定向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交易权。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除《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外, 公司控股股东远大铝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康宝华已出具《确认函》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确认远</p>		
--	--	--	--	--

			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及其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博林特股份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以任何形式支持与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康宝华;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如因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员工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远大铝业集团与康宝华将按相关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条件代为补缴;如博林特电梯及子公司遭受任何处罚或其他经济损失的,远大铝业集团与康宝华将无条件代为承担。	2012年07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康宝华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远大铝业集团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远大铝业集团股权;并及时向公司申报持有远大铝业集团股权的变动情况。	2012年07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康宝华;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2018年6月12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期限将相应往后顺延。(注:在增持期间内,如存在敏感期、窗口期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则增持期间顺延),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8年06月12日	2019-06-04	正常履行中。截止2018年12月4日,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433,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原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1,300	1,379.58	无	2018年11月20日	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关于收购关联方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持有的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6,649.07万元。

公司于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书》，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承诺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300.00万元、1,500.00万元、1,800.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018年度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3,795,837.33元，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承诺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2018年度业绩承诺已完成。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② 财务报表列报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2,808,369.51	-12,808,369.51	
应收账款	823,345,579.98	-823,345,579.9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36,153,949.49	836,153,949.49
其他应收款	132,253,907.58		132,253,907.58
固定资产	508,198,600.06		508,198,600.06
在建工程	17,421,901.29		17,421,901.29
应付票据	200,478,005.68	-200,478,005.68	
应付账款	542,632,746.09	-542,632,746.0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43,110,751.77	743,110,751.77
其他应付款	25,427,859.06		25,427,859.0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9,983,109.83	-9,983,109.83	
应收账款	830,506,598.82	-830,506,598.8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40,489,708.65	840,489,708.65
其他应收款	132,766,165.99		132,766,165.99
固定资产	406,215,080.96		406,215,080.96
在建工程	5,146,171.47		5,146,171.47
应付票据	196,684,573.43	-196,684,573.43	
应付账款	603,605,566.95	-603,605,566.9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00,290,140.38	800,290,140.38
其他应付款	68,066,825.90		68,066,825.90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27,148,928.95	-41,965,438.22	85,183,490.73
研发费用		41,965,438.22	41,965,438.22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增加+/减少-)	
管理费用	94,776,977.36	-38,469,132.69	56,307,844.67
研发费用		38,469,132.69	38,469,132.69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易协定约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贾洪常、葛云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贾洪常 4 年、葛云虎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因黑龙江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90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广西荣裕盛昌置业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372.69	否	已在南宁市邕宁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按调解协议分期付款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辽宁省岭南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100.01	否	已在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开庭	待判决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秦皇岛市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199.34	否	已在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按调解协议分期付款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辽宁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384.17	否	已在调兵山市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大庆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	118.73	否	已在大庆高新技术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

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惠州市东方电梯销售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设备款及电梯安装款	680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南京商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马鞍山苏杭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欠本公司电梯设备款	399.92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赤峰永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设备款	228.85	否	已在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法院强执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四平宏泰地产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256.23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扶余市远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105.55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四平乾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218.17	否	已在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按调解协议分批付款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江苏圣罗兰制衣有限公司恶意拖欠电梯履约款	160	否	已在徐州铜山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执行	待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营口华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质保金	263.14	否	已在鲅鱼圈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

							时公告披露。
因鸡西市汇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289.55	否	已在鸡西市鸡冠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按调解协议分批付款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烟台开发区京方家置业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38.27	否	已在烟台开发区区人民法院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惠州新远航电梯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	161.93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辽宁天久置业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264.3	否	已在沈阳市浑南区区人民法院立案	未开庭	待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购买股权	购买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次交易价格参考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8]581 号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收购以中介机构的评估值为交易价格	5,141.32	6,649.07	6,649.07	现金方式支付	0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关于收购关联方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2018-055)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有利于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减少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制定的战略规划。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承诺 2018 年度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300.00 万元，2018 年度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3,795,837.33 元。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8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 27 号厂区的科技园办公楼 A、B、C 座、门卫共计 22,115.17 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400 元/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4,911,787.74 元(含税)。

2、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厂区的研发新厂房 10,406.15 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用于研发试验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360 元/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2,079,148.77 元(含税)。

3、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 27 号厂区的科技园办公楼 A、B、C 座、门卫共计 22,115.17 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400 元/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4,867,537.40 元(含税)。

4、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厂区的研发新厂房 10,406.15 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用于研发试验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360 元/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2,060,417.70 元(含税)。

5、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电梯办公楼 B 区 1,785.28 平方米租赁给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15 元/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321,350.4 元(含税)。

6、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厂区的 D5 厂房 15,685.20 平方米租赁给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12.5 元/月/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1,176,390.00 元(含税)。

7、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厂区的 D5 厂房 7,541.20 平方米租赁给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12.5 元/月/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565,590.00 元(含税)。

8、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厂区的 D5 厂房 2,688.00 平米租赁给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用于厂房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房屋年租金标准为 12.5 元/月/平米,合同金额为 403,200.00 元(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5日	3,000	2017年11月23日	114.5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5日	3,000	2017年11月29日	203.4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5日	3,000	2017年11月23日	346.93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5日	3,000	2017年11月29日	203.61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8日	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8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0日	1,000	2018年12月04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918.4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00.5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918.4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600.5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4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真实做事、诚实待人、深明事理、知行合一”的企业宗旨，严格遵守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各类规范，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在自身发展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实现社会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一)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起一整套适合企业发展的内部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各项股东大会提案，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共计 90 余则。

(二) 公司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活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沟通，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三)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规定，制定并实施合理可行的利润分配方案，以切实回报股东，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948,464,2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该预案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实施完毕。公司自 2012 年上市以来，已实施现金分红 4 次，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到 4.69 亿元。

2、员工发展及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
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努力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的职称
评价体系,为员工制定了有效的长远的职业生涯规划,帮助员工成长。严格的绩效考核机制保证了员工的绩效能与具体工作
相挂钩,提高员工的工作主动性和创造性。

2018 年公司,公司深入贯彻人才强企战略,持续推进员工队伍素质提升建设,提高各级人员的理论水平和管理能力。
通过修订《培训管理制度》大幅提高了企业内部讲师授课津贴。重新选拔了内部讲师,组建内部讲师团,辅之以外聘讲师、
引进课程,为员工创造学习环境和机会,构建学习型组织,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多学习和自我增值的机会。累计共组织了 216
场培训,共约 2800 人次参训。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公司工会在“五一”国际劳动节、国庆节、元旦期间发放各种礼品,并
在业余时间组织开展篮球赛、羽毛球赛、乒乓球赛、趣味运动赛、户外健身活动、文艺汇演等形式的活动,展示了远大人热
爱祖国、爱岗敬业、勇于开拓进取的精神风貌。通过举办形式多样的比赛活动,使各子公司员工之间的交流更加充分,使员工
的才艺得以很好的体现,增强了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了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充分尊重银行、供应商、员工和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

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能够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

4、环境保护

公司长期以来将环境保护作为重点，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在注重环境生态前提下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公司严格遵循 ISO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要求，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监测管理制度》、《污水处理设施环境监测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废物污染防治工作责任制》、《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奖罚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在生产经营与公司管理中始终坚持保护环境、协调发展、绿色生产等方针，升级产业链绿色管理，建立绿色发展长效机制，践行环境保护职责，促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遵循国家生态环境部及省市各级环保部门工作要求，结合内部规章制度，加强管理效力。不断完善设备节能环保工艺，提高生产效率，推行节能减排措施。公司严格按照完善的管理程序和控制程序对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进行及时处理，注重对生产环境、周边环境的保护，对各项生产行为严格监督与考核，从未接到任何环境方面的投诉，从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情况。

2019 年，公司将继续做好股东权益的保护，在员工权益、环境责任、诚信经营和社会责任等方面积极利用现有的资源，创建和谐企业，参与并承担更多的社会公益事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化学需氧量	城市西部污水处理厂	1	总排污口位于门卫南侧	26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表 2 中的标准	0.4414254t/a	12.4t/a	否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动植物油	城市西部污水处理厂	1	总排污口位于门卫南侧	0.7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	0.01188453t/a	0.067t/a	否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8年4月23日公司建成除镍一体化设备一套，设计处理能力10吨/小时，处理工艺已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建设项目均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建设过程中合理安排环保工程施工计划并严格实施，沈阳博林特电梯及配件产品生产工业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于 2009 年 7

月 28 日取得，审批文号为沈开环保审字【2009】85 号，沈阳博林特电梯及配件产品生产工业园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验收文号为沈环保经开验字【2015】0652 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预防和减少公司环境突发事件，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公司编制了《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不属于辽宁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单位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在同行业中率先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各项管理控制指标均达到国际先进标准。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公司收到沈阳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税务处理决定书》（沈国税稽一处【2018】80 号），沈阳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稽查局对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纳税情况进行了检查，处罚公司：1、追缴 2013 年 12 月增值税 394,090.23 元；2014 年 4 月增值税 16,990.12 元，并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税款实际入库之日止按日加收万分之五滞纳金。2、追缴 2013 年企业所得税 362,717.92 元，并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税款实际入库之日止按日加收万分之五滞纳金。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已经缴清上述税款及滞纳金。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将其名称由“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住所由“朝阳市高新技术园区”变更为“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 6 号—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及住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41,292	0.95%			225,330	-6,787,907	-6,562,577	2,478,715	0.24%
1、其他内资持股	9,041,292	0.95%			225,330	-6,787,907	-6,562,577	2,478,715	0.24%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41,292	0.95%			225,330	-6,787,907	-6,562,577	2,478,715	0.2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39,423,004	99.05%			94,621,099	6,787,907	101,409,006	1,040,832,010	99.76%
1、人民币普通股	939,423,004	99.05%			94,621,099	6,787,907	101,409,006	1,040,832,010	99.76%
三、股份总数	948,464,296	100.00%			94,846,429	0	94,846,429	1,043,310,72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的原因为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解除限售所致；

2、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7年末总股本948,464,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该预案于2018年7月10日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948,464,296股增至1,043,310,72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完毕，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实施完毕《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948,464,296股增至1,043,310,725股。本次公司股份总数变动后，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090	0.0377	0.03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090	0.0377	0.03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1	1.31	1.60	1.4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楠	78,975		7,897	86,87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陈光伟	939,978		93,998	1,033,976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康宝华	362,910		36,291	399,20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丛峻	824,850		82,485	907,33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谷云松	15,000		1,500	16,5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隋文涛	31,590		3,159	34,749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孙鹏飞	0		82	8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马炫宗	2,225,808	2,225,808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段文岩	27,261	27,261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于志刚	2,230,020	2,230,020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侯连君	2,304,900	2,304,900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合计	9,041,292	6,787,989	225,412	2,478,71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7

年末总股本 948,464,2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该预案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948,464,296 股增至 1,043,310,725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0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5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3%	433,300,169	48,875,609	0	433,300,169	质押	128,194,000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1%	173,306,391	15,755,127	0	173,306,391		
许磊	境内自然人	2.93%	30,601,000	3,325,000	0	30,601,000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25,255,697	1,890,373	0	25,255,697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6,108,075	1,464,371	0	16,108,075		
彭越煌	境外自然人	0.55%	5,781,000	610,500	0	5,781,00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0.49%	5,104,000	541,000	0	5,104,000		
刘艳香	境内自然人	0.49%	5,062,056	2,691,218	0	5,062,056		
汪素香	境内自然人	0.40%	4,220,000	3,967,000	0	4,220,000		
侯连君	境内自然人	0.24%	2,535,390	230,490	0	2,535,39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一							

明	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433,300,169	人民币普通股	433,300,169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73,306,391	人民币普通股	173,306,391
许磊	30,6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01,000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25,255,697	人民币普通股	25,255,697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16,108,075	人民币普通股	16,108,075
彭越煌	5,7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81,000
许喆	5,1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4,000
刘艳香	5,062,056	人民币普通股	5,062,056
汪素香	4,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0,000
侯连君	2,535,390	人民币普通股	2,535,39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3,500,169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9,800,000 股，合计持有 433,300,16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康宝华	1993 年 02 月 17 日	91210106410718023F	铝门窗、屋顶、幕墙、不锈钢制品；室内外装修、机电装修；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机电产品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

				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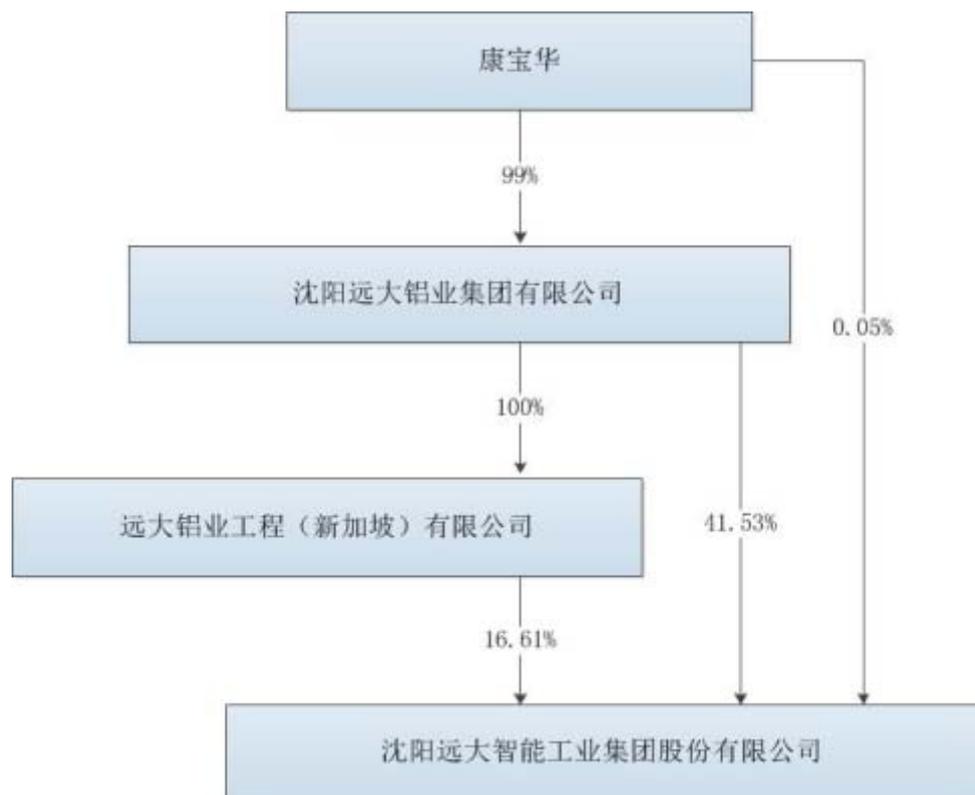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康宝华	本人	中国	否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新加坡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康宝华先生自 2001 年 9 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是公司的主要领导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康宝华先生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02789.HK）的控股股东，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持有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3,575,562,694 股，占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总股份的 57.59%。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庄玉光	2000 年 10 月 19 日	5800000 新加坡元	建筑幕墙的建筑、安装及设计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康宝华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66	2010年10月30日	2020年07月14日	483,880	0	0	48,388	532,268
闫凌宇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楠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105,300	0	0	10,530	115,830
李峥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谷云松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8年01月12日	2020年07月14日	20,000	0	0	2,000	22,000
郑艳文	董事	现任	男	36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哈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9月02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吴粒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3	2014年04月08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孙鹏飞	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4	2018年07月17日	2020年07月14日	100	0	0	10	110
靳翎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赵明强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陈光伟	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8年07月17日	2020年07月14日	1,253,304	0	0	125,331	1,378,635
谢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8年06月27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丛峻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7年07月	2020年07月	1,099,800	0	0	109,980	1,209,780

					月 14 日	月 14 日					
谷云松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20,000	0	0	2,000	22,000
闫凌宇	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7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7日	0	0	0	0	0
隋文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5	2015年05月13日	2018年06月27日	42,120	0	0	4,212	46,332
陈光伟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1	2017年07月14日	2018年06月27日	1,253,304	0	0	125,331	1,378,635
合计	--	--	--	--	--	--	4,277,808	0	0	438,312	4,705,59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闫凌宇	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7月17日	工作调动辞职
隋文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6月27日	工作调动辞职
陈光伟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8年06月27日	工作调动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康宝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6月出生，1970年9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现为辽宁省商会副主席。康宝华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于1970年9月至1973年12月在沈阳6941机械厂工作；1973年12月至1989年6月在沈阳飞机制造厂工作；1989年6月至1992年11月任沈阳强风集团公司董事长；1992年11月至今任沈阳远大铝集团有限公司业董事长；2001年9月创立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林特有限”），自博林特有限设立至2005年10月任博林特有限执行董事；2005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博林特有限董事长；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2、闫凌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2月出生于辽宁省康平县，上海交通大学机械系毕业，工学硕士。2007年4月，就职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担任风力发电事业部主任工程师，负责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2009年起任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2年1月担任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担任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总裁；承担过国家重大专项子课题AP1000核主泵变频器、CAP1400核主泵变频器的开发等工作；荣获过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章和铁西区劳动模范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

3、张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10日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任职情况如下：1992年8月—2002年3月在沈阳东基集团工具制造厂历任：会计、经营部部长；2002年3月—2003年3月在沈阳嘉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任：会计、财务部部长；2003年3月—2013年3月在本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3年3月-2015年5月任公司审计负责人，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4、李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2004年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级电气工程师，现任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总经理。李峥先生具有丰富的技术、项目管理经验，2004年6月~2006年6月在辽宁高科能源集团工作，任集团设计院电气主设；2006年6月~2010年6月，任沈阳博林特电梯公司研发国际部电气工程师，主管东南亚市场电梯设计；2010年6月~2013年3月，任职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风电事业部，主管风电前期项目调研及政策落实工作；2013年3月~2015年12月，任职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主管国外高新技术在国内市场转化；2015年3月~2017年6月，任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公司总经理。

5、谷云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1998年9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谷云松先生于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在沈阳航空工业学院学习；1998年9月至2000年8月，先后在沈阳房天股份有限公司和沈阳东芝电梯公司担任设计员职务；2000年9月进入沈阳远大集团工作；2001年9月进入沈阳博林特电梯公司工作；历任设计员、主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技术研究院院长等职务。先后主持开发的重载公交型扶梯及卓·悦系列电梯，获得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二等奖和三等奖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郑艳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月出生，2009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电气工程工学博士学位。郑艳文先生具有丰富的技术开发和管理经验，于2004年9月至2009年7月在清华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9年7月至2012年4月在北京利德华福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工作；2012年4月至今在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电力电子技术开发和项目管理工作。

独立董事简历：

1、张广宁先生，男，1972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辽宁省证券登记管理中心职员，沈阳市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营业部部门经理，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管理总部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东软数字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质量与法规事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东软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秘书，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总经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2、吴粒女士，1966年出生。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毕业，博士学位。1990年在本溪大学任教；1990年3月至2008年1月沈阳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2008年1月至今在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任教。现任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锦州神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3、哈刚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月出生，1987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并于2005年1月获清华大学法学硕士学位。1987年7月至今，工作于辽宁中医药大学，教授职称。现任沈阳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简历：

1、孙鹏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曾就职于辽宁人民广播电台。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综合管理部部长，企划部部长，企划发展宣传中心总监，现任公司组织人事与企划管理中心总监。

2、靳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于辽宁省沈阳市，沈阳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毕业。1997年2月，就职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1年1月起任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内部审计负责人。

3、赵明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年12月出生，2003年毕业于沈阳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2004年至2006年任东芝电梯（沈阳）有限公司设计员；2006年至2007年任沈阳凯必盛自动门技术有限公司设计员；2007年至今任公司设计员。

高管简历：

1、陈光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4月出生，毕业于沈阳有色冶金机械总厂职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沈阳有色冶金机械总厂、沈阳铝材厂、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2002年加入本公司，曾任计划调度中心部长、总计划、生产厂长，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兼任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

2、谷云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1998年9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谷云松先生于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在沈阳航空工业学院学习；1998年9月至2000年8月，先后在沈阳房天股份有限公司和沈阳东芝电梯公司担任设计员职务；2000年9月进入沈阳远大集团工作；2001年9月进入沈阳博林特电梯公司工作；历任设计员、主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技术研究院院长等职务。先后主持开发的重载公交型扶梯及卓·悦系列电梯，获得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二等奖和三等奖等荣誉。

等奖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丛峻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5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经济学学士，2002年获得英国比德福德郡大学Universit Of Bedfordshire,硕士市场营销管理专业，1997年7月-2000年7月任沈阳天信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市场营销管理部部长；2002年9月-2003年7月任英国伯明翰市政府SellyOak地区民政办公室行政助理；2003年12月至今曾任公司国际贸易部销售经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副总经理。

4、张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10日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任职情况如下：1992年8月—2002年3月在沈阳东基集团工具制造厂历任：会计、经营部部长；2002年3月—2003年3月在沈阳嘉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任：会计、财务部部长；2003年3月—2013年3月在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5月日任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5、谢刚，1985年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6月通过证券分析师胜任能力资格考试，2011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大禹节水；证券代码：300021）先后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职务，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购重组等资本市场运作相关重大事项；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康宝华	远大铝业集团	董事长			是
康宝华	远大铝业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光伟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康宝华	沈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金属喷涂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海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内蒙古远大风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粒	辽宁省总会计师学会	理事			否

吴粒	沈阳市总会计师学会	理事			否
吴粒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继续教育学会	理事			否
吴粒	锦州神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吴粒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粒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粒	东北大学	教师			是
丛峻	沈阳博林特电梯（德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丛峻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丛峻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公司	董事			否
哈刚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哈刚	辽宁中医药大学	社会科学部 副主任			是
张广宁	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董事总经理			是
张广宁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峥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郑艳文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电子技术 开发和项目 管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工作岗位、履职能力、工作能力、业绩完成情况综合确定。董事、监事报酬是根据公司上市后的实际工作情况结合当前市场实际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公司高管人员在完成年度经营目标所承担的具体岗位职责确定的。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康宝华	董事、董事长	男	66	现任	0	是
闫凌宇	董事	男	41	现任	2.84	是
张楠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35.49	否

李峥	董事	男	40	现任	53.8	否
谷云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5.75	是
郑艳文	董事	男	36	现任	0	是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6.32	否
哈刚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6.32	否
吴粒	独立董事	女	53	现任	6.32	否
孙鹏飞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44	现任	26.7	否
靳翎	监事	女	51	现任	0	是
赵明强	监事	男	41	现任	8.69	否
陈光伟	总经理	男	51	现任	94.27	否
丛峻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46.11	否
谢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11.51	否
隋文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离任	15.77	是
合计	--	--	--	--	339.8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8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60
销售人员	289
技术人员	704
财务人员	45
行政人员	142
合计	1,7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48
本科	464
专科	521
专科以下	707
合计	1,740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岗位价值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依据，紧贴人才市场，构建具有竞争力和市场化的薪酬体系，同时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的差异、自身知识技能的差异和承担责任、发挥贡献的差异，建立差异化的薪酬结构和标准。

3、培训计划

为让人才有效轮转，公司建立内部人才梯队，通过搭建“公平公正”和“开放性”的竞争平台，加大培训力度，改变培训模式，将传统的“教-学”模式转向“知识云端”模式。在知识输送方面，通过互联网模式（如微信公众平台、内部信息化整合平台）将员工掌握的各项先进知识上传终端平台，通过相关人员在终端平台上整合、处理、优化知识，形成一个知识系统。此种培训模式将加大员工的自主学习能力，提高内部资源整合能力、加快岗位能力库的建立及减少培训成本。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12,38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4,234,051.8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1、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2、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2018年，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认真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关于内部审计：为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加强公司内部控制，防范和控制公司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审计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了独立于财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由董事会任免，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重点审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监督执行。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除了按照监管要求披露信息外，公司通过电话、传真、深交所互动平台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力求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指定报纸和网站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91%	2018 年 01 月 12 日	2018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91%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74%	2018 年 07 月 17 日	2018 年 07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11%	2018 年 08 月 03 日	2018 年 08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广宁	8	8	0	0	0	否	4

哈刚	8	8	0	0	0	否	4
吴粒	8	8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的有关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相关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同时，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等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的专业建议对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审部门的工作总结及计划进行审查，并对外部审计工作予以适当监督；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年报。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等进行核查。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重要决策、对外投资等方面进行审议，积极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行业发展趋势。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3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核查与监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公司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1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2019年4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涵盖：a.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舞弊行为；b.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重要缺陷涵盖：a. 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及相关措施；c. 财务报告中存在单独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已经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般缺陷涵盖：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指：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者使效果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或偏离预期指标；重要缺陷指：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者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者使之显著偏离预期指标；一般缺陷指：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动作效率或效果或者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实质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a.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1%；b.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0.5%且小于营业收入1%；c.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0.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a.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1%；b.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0.5%且小于资产总额1%；c.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0.5%。	重大缺陷：a.错报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b.重大负面影响：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且已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严重负面影响。重要缺陷：a.错报金额：人民币500万元-1000万元；b.重大负面影响：被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一般缺陷：a.错报金额：人民币500万元以下；b.重大

		负面影响：被省部级以下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远大智能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CAC 证审字[2019]005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贾洪常、葛云虎

审计报告正文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集团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电梯销售及安装收入：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二、(二十五)所述，贵集团电梯销售及电梯安装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销售合同为不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发出给客户，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销售合同为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当地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时认为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鉴于电梯销售及电梯安装收入占总收入的比率较高，是贵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影响业务的主要指标，为此，我们确定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通过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测试，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对于负有安装义务的电梯销售业务，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回款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销售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3)对于不负有安装义务销售的电梯，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回款单；涉及销售出口的，检查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信用证、提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销售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通过截止测试，检查各种销售模式的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正确期间。

(二)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贵集团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较多，与贵集团存在发生关联交易但未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贵集团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有效性；
 (2)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关联交易清单及关联方余额明细并与财务记录核对；
 (3) 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与《企业信用报告》中的信息核对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4) 对关联方进行函证。

四、其他信息

贵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集团、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329,596.48	358,708,184.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60,497,786.84	836,153,949.49
其中：应收票据	10,288,670.10	12,808,369.51
应收账款	850,209,116.74	823,345,579.98
预付款项	38,766,650.36	14,543,320.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155,956.23	132,253,907.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1,196,757.02	344,106,077.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97,792.89	3,917,491.77

流动资产合计	1,465,044,539.82	1,689,682,931.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276.65	
投资性房地产	92,302,563.27	74,022,253.78
固定资产	460,890,822.53	508,198,600.06
在建工程	12,672,537.08	17,421,90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504,337.92	276,131,436.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545,782.42	69,492,26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9,369.33	4,802,107.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0,334,689.20	950,068,563.62
资产总计	2,375,379,229.02	2,639,751,495.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69,821,583.37	743,110,751.77
预收款项	131,568,694.54	157,735,430.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040,446.27	4,182,443.74
应交税费	9,888,568.12	12,509,660.41

其他应付款	26,208,292.70	25,427,859.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80,449.32
流动负债合计	842,527,585.00	944,446,595.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876,895.45	4,110,293.81
递延收益	161,056,586.15	173,082,50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383.96	28,817.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459,865.56	177,221,620.69
负债合计	1,008,987,450.56	1,121,668,215.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948,464,2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139,701.86	185,476,830.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9,011.97	881,452.18
专项储备	2,583,949.82	1,454,044.86
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2,907,289.29	308,399,67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0,696,844.53	1,521,512,464.73
少数股东权益	-4,305,066.07	-3,429,185.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6,391,778.46	1,518,083,27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5,379,229.02	2,639,751,495.14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光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326,510.73	283,124,352.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4,755,672.96	840,489,708.65
其中：应收票据	10,288,670.10	9,983,109.83
应收账款	804,467,002.86	830,506,598.82
预付款项	21,376,377.92	9,921,319.09
其他应收款	126,474,813.48	132,766,165.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8,749,634.51	245,324,185.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6,577.42	27,721.00
流动资产合计	1,313,649,587.02	1,511,653,452.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29,146.86
长期股权投资	390,325,414.75	327,587,645.50
投资性房地产	70,068,772.41	74,022,253.78

固定资产	376,635,005.35	406,215,080.96
在建工程	318,068.00	5,146,171.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3,309,811.32	208,461,32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39,782.70	64,082,98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9,369.33	4,802,107.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8,866,223.86	1,091,946,716.26
资产总计	2,422,515,810.88	2,603,600,16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5,964,245.76	800,290,140.38
预收款项	104,025,805.41	116,355,625.19
应付职工薪酬	3,768,475.59	3,130,640.63
应交税费	2,212,391.55	6,806,489.91
其他应付款	122,688,802.17	68,066,825.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80,449.32
流动负债合计	938,659,720.48	996,130,171.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826,895.45	3,327,445.81
递延收益	129,235,048.74	143,097,937.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990.70	26,117.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587,934.89	146,451,501.17
负债合计	1,072,247,655.37	1,142,581,672.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948,464,2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67,978.81	121,037,03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83,949.82	1,454,044.86
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未分配利润	209,869,335.29	313,226,950.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0,268,155.51	1,461,018,49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2,515,810.88	2,603,600,168.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34,810,702.22	1,179,314,586.23
其中：营业收入	1,234,810,702.22	1,179,314,586.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1,639,588.36	1,160,062,794.82
其中：营业成本	913,225,943.66	780,901,805.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712,965.06	19,268,590.39
销售费用	163,696,954.42	176,155,648.48
管理费用	88,377,939.50	85,183,490.73
研发费用	43,933,017.25	41,965,438.22
财务费用	-3,969,508.97	3,324,432.3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752,874.19	3,114,002.32
资产减值损失	17,662,277.44	53,263,389.65
加：其他收益	20,614,700.54	16,377,070.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7,70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2,031.46	155,326.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97,845.86	36,611,889.12
加：营业外收入	692,961.14	1,855,100.21
减：营业外支出	1,157,326.66	475,853.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33,480.34	37,991,135.68
减：所得税费用	5,348,727.19	5,746,090.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84,753.15	32,245,044.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84,753.15	32,074,816.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22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54,044.65	31,982,743.13
少数股东损益	-969,291.50	262,301.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970.66	407,797.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59.79	465,441.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59.79	465,441.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559.79	465,441.8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410.87	-57,644.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15,723.81	32,652,84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91,604.44	32,448,18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5,880.63	204,657.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90	0.03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90	0.03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552,522.4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752,627.35 元。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光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71,596,172.10	1,182,356,273.34
减：营业成本	826,876,056.78	821,740,122.11
税金及附加	15,678,460.67	16,014,223.44
销售费用	151,211,810.29	166,114,652.04
管理费用	56,826,547.99	56,307,844.67
研发费用	33,011,028.35	38,469,132.69
财务费用	-4,566,802.48	2,418,966.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85,238.31	2,864,622.87
资产减值损失	16,183,309.69	52,709,633.33
加：其他收益	17,543,745.72	14,202,651.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72.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891.55	72,698.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96,601.92	42,842,076.19
加：营业外收入	574,078.75	1,409,324.13
减：营业外支出	1,157,326.59	329,972.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79,849.76	43,921,428.06
减：所得税费用	2,231,335.88	5,701,198.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1,185.64	38,220,229.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1,185.64	38,220,229.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11,185.64	38,220,229.4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86	0.038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86	0.038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7,835,802.70	1,145,866,574.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16,332.15	884,630.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580,501.04	98,037,84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732,635.89	1,244,789,05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3,934,529.92	787,289,935.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676,788.83	191,397,44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369,516.82	67,758,158.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98,636.17	232,371,12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479,471.74	1,278,816,66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3,164.15	-34,027,60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7,303.23	97,3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303.23	97,32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46,015.62	5,759,66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276.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5,292.27	5,759,66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7,989.04	-5,662,337.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8,707.89	28,120,08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8,707.89	28,120,082.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02,445.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263,923.49	27,652,57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666,368.58	27,652,57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17,660.69	467,51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7,749.05	-1,073,244.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54,736.53	-40,295,68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303,276.12	382,598,956.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748,539.59	342,303,276.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4,064,899.88	1,077,822,817.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26,792.62	758,88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623,631.24	92,323,29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915,323.74	1,170,904,99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1,985,135.69	676,245,553.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924,145.14	164,454,16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123,187.02	53,684,37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33,147.87	336,337,77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665,615.72	1,230,721,8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9,708.02	-59,816,86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5,220.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3,484.43	97,3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3,484.43	1,432,544.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5,704.43	3,902,598.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276.6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89,608.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4,589.84	3,902,59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1,105.41	-2,470,05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8,071.18	27,959,917.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38,071.18	27,959,917.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02,445.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35,827.01	23,159,65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38,272.10	23,159,65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00,200.92	4,800,26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6,700.38	-623,272.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304,897.93	-58,109,928.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154,762.53	331,264,69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49,864.60	273,154,762.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464,296.00				118,476,830.86		881,452.18	1,454,044.86	76,836,166.59		322,984,127.29	-3,429,185.44	1,465,667,73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7,000,000.00						-14,584,453.05		52,415,546.95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464,296.00				185,476,830.86		881,452.18	1,454,044.86	76,836,166.59		308,399,674.24	-3,429,185.44	1,518,083,27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846,429.00				-161,337,129.00		37,559.79	1,129,904.96			-85,492,384.95	-875,880.63	-151,691,50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59.79				9,354,044.65	-875,880.63	8,515,723.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490,700.00						0.00		-66,490,7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22,630.60								-8,522,630.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57,968,069.40								-57,968,069.40
（三）利润分配											-94,846,		-94,846,

											429.60		4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846,429.60		-94,846,429.6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846,429.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846,429.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1,129,904.96					1,129,904.96
1. 本期提取								3,082,356.27					3,082,356.27
2. 本期使用								1,952,451.31					1,952,451.31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24,139,701.86		919,011.97	2,583,949.82	76,836,166.59		222,907,289.29	-4,305,066.07	1,366,391,778.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6,307,976.00				126,347,715.21	13,159,952.00	416,010,416.01038	867,642,867.64252	73,014,73,014,143.65		291,070,779.75	-6,194,050.55	1,428,670,26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7,000,000.00						-10,831,825.70		56,168,174.3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6,307,976.00				193,347,715.21	13,159,952.00	416,010,416.01038	867,642,867.64252	73,014,73,014,143.65		280,238,954.05	-6,194,050.55	1,484,838,43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43,680.00				-7,870,884.35	-13,159,952.00	465,441,465.44180	586,402,586.40234	3,822,03,822.022.94		28,160,720.19	2,764,865.11	33,244,84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5,441,465.44180				31,982,743.13	204,657,204.65756	32,652,842.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43,680.00				-7,870,884.35	-13,159,952.00						2,560,207.55	5,595.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43,680.00					-13,159,952.00							5,316,27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10,676.80								-5,310,676.80
4. 其他					-2,560,207.55							2,560,207.55	
（三）利润分配									3,822,022.94		-3,822,022.94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2,022.94		-3,822,022.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6,402.34						586,402.34
1. 本期提取							3,036,727.18						3,036,727.18
2. 本期使用							2,450,324.84						2,450,324.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464,296.00				185,476,830.86		881,452.18	1,454,044.86	76,836,166.59		308,399,674.24	-3,429,185.44	1,518,083,279.2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464,296.00				121,037,038.41	0.00		1,454,044.86	76,836,166.59	313,226,950.53	1,461,018,49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464, 296.00				121,037,0 38.41	0.00		1,454,044 .86	76,836,16 6.59	313,226 ,950.53	1,461,018 ,49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4,846,4 29.00				-103,369, 059.60			1,129,904 .96		-103,35 7,615.2 4	-110,750, 340.88
（一）综合收益总 额										-8,511,1 85.64	-8,511,18 5.64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8,522,63 0.60						-8,522,63 0.60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8,522,63 0.60						-8,522,63 0.6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846, 429.60	-94,846,4 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94,846, 429.60	-94,846,4 29.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94,846,4 29.00				-94,846,4 29.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94,846,4 29.00				-94,846,4 29.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29,904 .96			1,129,904 .96
1. 本期提取								3,082,356			3,082,356

								.27			.27
2. 本期使用								1,952,451.31			1,952,451.3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17,667,978.81			2,583,949.82	76,836,166.59	209,869,335.29	1,350,268,155.5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6,307,976.00				126,347,715.21	13,159,952.00		867,642.52	73,014,143.65	278,828,744.03	1,422,206,26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6,307,976.00				126,347,715.21	13,159,952.00		867,642.52	73,014,143.65	278,828,744.03	1,422,206,26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43,680.00				-5,310,676.80	-13,159,952.00		586,402.34	3,822,022.94	34,398,206.50	38,812,22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20,229.44	38,220,229.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43,680.00				-5,310,676.80	-13,159,952.00					5,595.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43,680.00					-13,159,952.00					5,316,27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10,676.80						-5,310,676.8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22,022.94	-3,822,022.94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2,022.94	-3,822,022.94		

									.94	22.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6,402.34				586,402.34
1. 本期提取							3,036,727.18				3,036,727.18
2. 本期使用							2,450,324.84				2,450,324.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464,296.00				121,037,038.41		1,454,044.86	76,836,166.59	313,226,950.53		1,461,018,496.3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

营业期限：2001年09月24日至长期

股本：人民币 1,043,310,725.00 元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起重运输设备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及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建筑机械设备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金属板材的钣金、粉末静电喷涂、氟碳漆、丙烯酸漆静电喷涂、陶瓷漆喷涂、木纹转印加工及电梯配套、楼房装饰工程设计；电梯自动化系统及低压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工业过程控制设备、电机及拖动系统的技术开发、制造、加工；中央空调及相关备件、单体空

调及相关备件设计, 安装, 改造及维修; 空调用风管的加工及安装; 轻体楼板、集成式板房、钢结构、钢结构板房、简易楼宇的生产、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节能环保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 清洁能源技术及智能控制系统开发, 清洁能源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 电力设备设计、生产、安装。房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凡涉及国家限制或需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 需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名)是经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沈开外经贸发[2010]38号《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转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的批复》批准, 由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10年11月9日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领取了注册号为21010040001171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 人民币23,237.8941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3月20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2]808号文核准, 于2012年7月9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750万股(A股), 每股发行价8.00元。根据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审国际验字[2012]01020199号验资报告验证, 增加股本人民币77,500,000.00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97,227,621.06元, 增加后的股本为人民币309,878,941.00元。本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002689)。

2015年9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2015年12月9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名称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历次股本变动后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962,354,536元, 2016年2月4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原激励对象吴绪波、付艳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31,040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份总数由962,354,536股变更为962,223,496股, 公司注册资本由962,354,536元减少到962,223,496元。本次减资已经辽宁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辽中立信验字[2016](001)号验资报告。

2016年7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决议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915,520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962,223,496股变更为956,307,976股, 公司注册资本由962,223,496.00元减少到956,307,976.00元。本次减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21050004号验资报告。

2017年6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决议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7,843,680.00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股本)7,843,680.00元, 公司总股本将由956,307,976.00股减少至948,464,296.00股, 本次减资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CAC证验字[2017]0086号验资报告。

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由资本公积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8,464,296.00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 转增股份94,846,429.00股, 转增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43,310,725.00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CAC证验字[2018]0058号验资报告。

2018年7月30日我方与外方FISICO INFRAQUIP Private Limited共同设立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我方投资总额63.709191万元人民币(折合9.63万美元)占股49%。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16日批准报出。

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018年11月20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易约定约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 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 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 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2018年12月3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303552584366D，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2018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任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

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公司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减值认定标准为：

公司权益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而言下跌超过50%，“非暂时性”是指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的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

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75%-4.5%
机器设备（工具类）	年限平均法	3-5		31.67%-18%
机器设备（设备类）	年限平均法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23.75%-22.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1.67%-3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

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书所载期限
软件	2-10	预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 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	受益期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具体确认原则：

根据销售合同本公司不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发出给客户，并经其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根据销售合同本公司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当地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提供安装劳务的，于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当地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时确认安装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则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13条及第14条规定办理。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

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①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

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4、公允价值定义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5、关联方定义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2018年6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② 财务报表列报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2,808,369.51	-12,808,369.51	
应收账款	823,345,579.98	-823,345,579.9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36,153,949.49	836,153,949.49
其他应收款	132,253,907.58		132,253,907.58
固定资产	508,198,600.06		508,198,600.06
在建工程	17,421,901.29		17,421,901.29
应付票据	200,478,005.68	-200,478,005.68	
应付账款	542,632,746.09	-542,632,746.0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		743,110,751.77	743,110,751.77
其他应付款	25,427,859.06		25,427,859.0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9,983,109.83	-9,983,109.83	
应收账款	830,506,598.82	-830,506,598.8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40,489,708.65	840,489,708.65
其他应收款	132,766,165.99		132,766,165.99
固定资产	406,215,080.96		406,215,080.96
在建工程	5,146,171.47		5,146,171.47
应付票据	196,684,573.43	-196,684,573.43	
应付账款	603,605,566.95	-603,605,566.9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00,290,140.38	800,290,140.38
其他应付款	68,066,825.90		68,066,825.90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27,148,928.95	-41,965,438.22	85,183,490.73
研发费用		41,965,438.22	41,965,438.22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94,776,977.36	-38,469,132.69	56,307,844.67

研发费用		38,469,132.69	38,469,132.69
------	--	---------------	---------------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

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3%、6%、10%、11%、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税务部门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沈阳博林特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25%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7%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10%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29.5%
沈阳博林特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	17.50%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责任公司	30%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7.50%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7.50%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30.90%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15%
广东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30%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25%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有限公司	30%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5%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2018年10月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21000282），有效期：三年。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15%。

本公司子公司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21000044），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15%。

3、其他

本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电梯整梯出口退税率为16%、17%，电梯零部件出口退税率为5%-17%。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2,829.42	81,079.00
银行存款	194,529,979.13	342,222,197.12
其他货币资金	51,596,787.93	16,404,907.94
合计	246,329,596.48	358,708,184.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120,326.09	40,902,077.14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288,670.10	12,808,369.51

应收账款	850,209,116.74	823,345,579.98
合计	860,497,786.84	836,153,949.4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9,052.00	12,808,369.51
商业承兑票据	9,119,618.10	
合计	10,288,670.10	12,808,369.5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219,706.56	
商业承兑票据	4,300,000.00	
合计	53,519,706.56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1、应收票据净额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251.97万元，减少比例为19.67%，主要本年收到的票据较少所致。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3,203,285.18	100.00%	272,994,168.44	24.30%	850,209,116.74	1,093,838,188.75	100.00%	270,492,608.77	24.73%	823,345,579.98
合计	1,123,203,285.18	100.00%	272,994,168.44	24.30%	850,209,116.74	1,093,838,188.75	100.00%	270,492,608.77	24.73%	823,345,579.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56,875,046.40	25,644,887.88	4.71%
1 至 2 年	247,340,553.60	24,734,055.36	10.00%
2 至 3 年	64,531,505.19	19,359,451.56	30.00%
3 至 4 年	66,322,252.47	33,161,126.23	50.00%
4 至 5 年	90,196,400.56	72,157,120.45	80.00%
5 年以上	97,937,526.96	97,937,526.96	100.00%
合计	1,123,203,285.18	272,994,168.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813,771.3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312,211.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货尾款	3,192,091.61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B	货尾款	1,631,165.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C	货尾款	1,447,781.03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D	货尾款	1,093,2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E	货尾款	1,086,744.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8,450,981.6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03,118,487.21	18.08	15,038,950.53
第二名	66,479,348.91	5.92	4,673,663.99
第三名	35,822,604.00	3.19	1,791,130.20
第四名	35,067,989.73	3.12	1,753,399.49
第五名	15,171,169.08	1.35	
合计	355,659,598.93	31.66	23,257,144.21

5)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1、应收账款净额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2,686.35万元，增加比例3.26%，主要为公司报告期间内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 2、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3、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 4、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438,986.48	94.00%	10,847,187.99	74.58%
1至2年	2,121,483.51	5.47%	2,520,428.25	17.33%
2至3年	8,140.81	0.02%	47,804.56	0.33%
3年以上	198,039.56	0.51%	1,127,900.19	7.76%
合计	38,766,650.36	--	14,543,320.9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7,233,498.83	44.45
第二名	5,195,689.66	13.40
第三名	1,514,703.77	3.91
第四名	1,239,350.00	3.20
第五名	970,336.76	2.50
合计	26,153,579.02	67.46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净额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2,422.33万元，增加了166.56%，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155,956.23	132,253,907.58
合计	44,155,956.23	132,253,907.58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62,292.89	83.31%	4,306,336.66	8.89%	44,155,956.23	143,174,520.42	97.40%	10,920,612.84	7.63%	132,253,907.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07,265.43	16.69%	9,707,265.43	100.00%		3,814,652.73	2.60%	3,814,652.73	100.00%	
合计	58,169,558.32	100.00%	14,013,602.09	24.09%	44,155,956.23	146,989,173.15	100.00%	14,735,265.57	10.02%	132,253,907.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5,259,436.46	659,483.25	0.25%
1至2年	6,644,174.37	604,875.51	9.10%
2至3年	3,490,364.34	1,047,109.30	30.00%
3至4年	1,534,171.92	767,085.96	50.00%

4至5年	1,534,145.80	1,227,782.64	80.00%
5年以上	9,707,265.43	9,707,265.43	100.00%
合计	58,169,558.32	14,013,602.09	24.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81,663.48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40,00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4,940,964.86	36,547,787.93
其他往来款项	23,228,593.46	110,441,385.22
合计	58,169,558.32	146,989,173.1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400,000.00	1年以内	4.13%	12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2,010,000.00	1-2年	3.46%	201,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835,300.00	1-2年	3.16%	183,530.00
第四名	保证金	1,607,204.14	1-2年	2.76%	1,607,204.14
第五名	保证金	1,500,000.00	5年以上	2.58%	1,500,000.00
合计	--	9,352,504.14	--	16.09%	3,611,734.14

6)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1、本期坏账准备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72.17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之前年度款项；
- 2、其他应收款净额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8,809.80万元，主要系其他应收往来款项减少所致；
- 3、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 4、本公司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5、本公司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7、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660,053.40	512,020.79	58,148,032.61	69,043,242.69		69,043,242.69
在产品	114,569,639.09		114,569,639.09	173,755,880.42		173,755,880.42
库存商品	1,790,414.44		1,790,414.44			
低值易耗品	409,512.73		409,512.73	766,561.93		766,561.93
发出商品	24,513,861.33		24,513,861.33	38,361,341.09		38,361,341.09
开发成本	71,765,296.82		71,765,296.82	62,179,051.50		62,179,051.50
合计	271,708,777.81	512,020.79	271,196,757.02	344,106,077.63		344,106,077.6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2,020.79				512,020.79
合计		512,020.79				512,020.79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维修基金		27,721.00
待抵扣进项税	3,197,372.88	3,543,074.99

预缴税金	900,420.01	346,695.78
合计	4,097,792.89	3,917,491.77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博林特电 梯(扶梯) 私人有限 公司		149,276.65									149,276.65	
小计		149,276.65									149,276.65	
合计		149,276.65									149,276.65	

其他说明

2018年7月30日我方与外方FISICO INFRAQUIP Private Limited共同设立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我方投资总额63.709191万元人民币(折合9.63万美元),占股49%,我司于2018年12月首次打款2.1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4.93万元)。

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460,578.80			87,460,578.80
2.本期增加金额	28,915,139.10			28,915,139.1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28,915,139.10			28,915,139.1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6,375,717.90		116,375,717.9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38,325.02		13,438,325.02
2.本期增加金额	10,634,829.61		10,634,829.61
(1) 计提或摊销	4,156,703.33		4,156,703.33
(2) 固定资产转入	6,478,126.28		6,478,126.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073,154.63		24,073,154.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302,563.27		92,302,563.27
2.期初账面价值	74,022,253.78		74,022,253.78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科研 A 楼	9,827,714.38	正在办理中
科研 B 楼	9,827,714.38	正在办理中
科研 C 楼	28,300,173.19	正在办理中
科研门卫房	62,487.23	正在办理中

研发厂	22,050,683.2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70,068,772.41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0,890,822.53	508,198,600.06
合计	460,890,822.53	508,198,600.0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0,376,829.20	170,445,849.25	14,204,821.56	23,745,191.62	808,772,691.63
2.本期增加金额	360,930.48	20,217,496.72	925,598.99	86,581.99	21,590,608.18
（1）购置	38,360.30	11,320,609.89	889,056.69	82,091.32	12,330,118.20
（2）在建工程转入	322,570.18	8,896,886.83			9,219,457.01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6,542.30	4,490.67	41,032.97
3.本期减少金额	29,829,899.63	4,094,856.64	1,396,958.41	622,685.58	35,944,400.26
（1）处置或报废	1,055,441.22	4,028,761.14	1,333,319.21	600,114.56	7,017,636.13
（2）转投资性房地产	28,711,917.14				28,711,917.14
（3）其他	62,541.27	66,095.50	63,639.20	22,571.02	214,846.99
4.期末余额	570,907,860.05	186,568,489.33	13,733,462.14	23,209,088.03	794,418,899.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0,392,939.40	116,697,914.68	12,499,207.55	20,984,029.94	300,574,091.57
2.本期增加金额	28,806,257.16	10,978,791.09	752,112.86	857,566.90	41,394,728.01
（1）计提	28,806,257.16	10,978,791.09	732,155.11	855,235.95	41,372,439.31
（2）其他			19,957.75	2,330.95	22,288.70
3.本期减少金额	6,592,220.35	213,357.43	1,158,344.08	476,820.70	8,440,742.56
（1）处置或报废	106,648.32	192,364.57	1,132,614.65	466,901.31	1,898,528.85
（2）转投资性房地	6,478,126.28				6,478,126.28

产					
(3) 其他减少	7,445.75	20,992.86	25,729.43	9,919.39	64,087.43
4.期末余额	172,606,976.21	127,463,348.34	12,092,976.33	21,364,776.14	333,528,077.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8,300,883.84	59,105,140.99	1,640,485.81	1,844,311.89	460,890,822.53
2.期初账面价值	449,983,889.80	53,747,934.57	1,705,614.01	2,761,161.68	508,198,600.06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开发大路 27 号-8（部分出租）	40,683.69
开发大路 27 号-8（部分出租）	40,683.69
C2 厂房（部分出租）	1,007,149.2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燃气调压站	271,095.81	正在办理中
D4 厂房	16,204,801.99	正在办理中
E4 厂房	18,984,269.39	正在办理中
D5 厂房	43,574,892.40	正在办理中
抛丸机厂	654,185.09	正在办理中
电梯 D5 厂房附属房	1,507,286.1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1,196,530.85	

其他说明

- 1、固定资产原值减少，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转投资性房地产及机器设备处置所致。
- 2、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本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报告期末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5、本年固定资产折旧计提金额41,372,439.31元。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672,537.08	17,421,901.29
合计	12,672,537.08	17,421,901.2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管理软件				349,790.36		349,790.36
全球营销战略平台				1,049,999.97		1,049,999.97
PMT				102,564.10		102,564.10
定子下线生产线				2,034,027.04		2,034,027.04
集成动力源智能夹具				108,376.07		108,376.07
营口群星	318,068.00		318,068.00	315,431.00		315,431.00
安全钳装配生产线				95,897.44		95,897.44
葛世折弯机				1,023,931.64		1,023,931.64
安装部件装配生产线				66,153.85		66,153.85
BRUNOESPINO ZA CONSTRUCTO RES SAC	1,259,328.76		1,259,328.76	687,513.93		687,513.93
哈尔滨厂区	11,095,140.32		11,095,140.32	11,095,140.32		11,095,140.32
其他				493,075.57		493,075.57
合计	12,672,537.08		12,672,537.08	17,421,901.29		17,421,901.2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梯三期厂区	322,570.18		322,570.18	322,570.18				100.00%				其他
资产管理软件（乾元坤和）	490,000.00	349,790.36	161,792.41		511,582.77			100.00%				其他
全球营销战略平台	1,710,000.00	1,049,999.97			1,049,999.97			100.00%				其他
营口群星	318,068.00	315,431.00	2,637.00			318,068.00		95.00%				其他
定子下线生产线	2,034,027.04	2,034,027.04		2,034,027.04				100.00%				其他
工装 2	254,959.70		254,959.70	205,348.37	49,611.33			100.00%				其他
萨瓦尼尼下料传输台	5,764.15		5,764.15	5,764.15				100.00%				其他
喷涂线加热改造	404,781.22		404,781.22	134,927.08	269,854.14			100.00%				其他
安全钳装配生产线	95,897.44	95,897.44		95,897.44				100.00%				其他
葛世折弯机	1,023,931.64	1,023,931.64		1,023,931.64				100.00%				其他
集成动力源智能夹具	108,376.07	108,376.07			108,376.07			100.00%				其他
PMT4 台	102,564.10	102,564.10		102,564.10				100.00%				其他
安装部件装配生产线	66,153.85	66,153.85		66,153.85				100.00%				其他
BRUNO	1,323,322	687,513.32	571,814.32			1,259,322		53.00%				其他

ESPINO ZA CONST RUCTO RES SAC	0.00	93	83			8.76						
合计	8,260,413.39	5,833,685.40	1,724,319.49	3,991,183.85	1,989,424.28	1,577,396.76	--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特许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0,662,366.81		10,838,389.46	16,427,573.50	347,928,329.77
2.本期增加金额				1,676,999.16	1,676,999.16
(1) 购置				277,208.83	277,208.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399,790.33	1,399,790.33
3.本期减少金额				125.08	125.08
(1) 处置					
(2) 其他				125.08	125.08
4.期末余额	320,662,366.81		10,838,389.46	18,104,447.58	349,605,203.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164,450.64		10,838,389.46	9,794,053.03	71,796,893.13
2.本期增加金额	6,491,721.56			1,812,376.32	8,304,097.88
(1) 计提	6,491,721.56			1,812,376.32	8,304,097.88
3.本期减少金额				125.08	125.08
(1) 处置					
(2) 其他				125.08	125.08
4.期末余额	57,656,172.20		10,838,389.46	11,606,304.27	80,100,865.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3,006,194.61			6,498,143.31	269,504,337.92
2.期初账面价值	269,497,916.17			6,633,520.47	276,131,436.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小机房电梯升级技术研发、小半径玻璃栏板公交扶梯研发、微波传感器扶梯控制系统研发、浅底坑旧楼加装电梯、机器人等项目		43,933,017.25			43,933,017.25	0.00
合计		43,933,017.25			43,933,017.25	0.00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初始确认金额合计	2,422,523.28			2,422,523.28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2,422,523.28			2,422,523.28
二、减值准备合计	2,422,523.28			2,422,523.28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2,422,523.28			2,422,523.28
三、账面价值合计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22,523.28					2,422,523.28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7,519,791.34	43,878,011.57	284,565,438.49	43,139,243.42
可抵扣亏损	20,284,559.89	3,338,522.33	3,633,916.44	596,469.78
递延收益	150,461,326.15	23,194,448.94	160,888,038.94	24,799,455.85
预计负债	4,876,895.45	836,534.32	3,327,445.81	499,116.87
合并抵销存货计提	2,016,078.23	298,265.26	1,001,270.59	457,978.29
合计	465,158,651.06	71,545,782.42	453,416,110.27	69,492,264.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允许加速折旧扣除	3,508,177.72	526,383.96	184,918.83	28,817.94
合计	3,508,177.72	526,383.96	184,918.83	28,817.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545,782.42		69,492,26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383.96		28,817.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155,217.36	65,676,605.01
可抵扣亏损	61,154,679.73	62,483,389.61
合计	98,309,897.09	128,159,994.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度		14,981,724.00	
2018 年度	4,339,769.16	4,339,769.16	
2019 年度	10,936,109.42	10,936,109.42	
2020 年度	15,919,861.02	15,919,861.02	
2021 年度	16,305,926.01	16,305,926.01	
2022 年度	13,653,014.12		
合计	61,154,679.73	62,483,389.61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77,344.00	1,637,803.31
预付房款	3,192,025.33	3,164,304.33
合计	3,269,369.33	4,802,107.64

其他说明：

本年期末比上年减少31.92%，主要系预付工程款的减少。

16、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37,186,369.96	200,478,005.68
应付账款	532,635,213.41	542,632,746.09
合计	669,821,583.37	743,110,751.77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9,905.00	
银行承兑汇票	137,066,464.96	200,478,005.68
合计	137,186,369.96	200,478,005.6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99,560,025.51	275,345,033.5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3,824,534.69	54,830,579.97
应付接受劳务款	209,250,653.21	212,457,132.54
合计	532,635,213.41	542,632,746.0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1,678,000.00	合同尚未结束
供应商 B	1,067,287.57	合同尚未结束
合计	2,745,287.57	--

其他说明：

- 1、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的情况。
- 2、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31.57%，系本期采购采用票据结算较少所致。
- 3、应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减少1.84%，主要是应付材料款和应付劳务款减少所致。
- 4、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股东名称	余额	账龄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7,515.00	1 年以内，1-2 年

1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1,568,694.54	157,735,430.86
合计	131,568,694.54	157,735,430.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A	1,937,801.44	项目尚未结束
客户 B	1,589,892.28	项目尚未结束
客户 C	1,143,589.74	项目尚未结束
合计	4,671,283.4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减少2,616.67万元，减少了16.59%，主要是公司本期按合同预收客户款减少所致。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74,967.44	169,112,691.42	168,254,928.73	5,032,730.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76.30	24,003,550.87	24,003,311.03	7,716.14
三、辞退福利		1,161,254.70	1,161,254.70	
合计	4,182,443.74	194,277,496.99	193,419,494.46	5,040,446.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3,155.29	145,281,953.49	145,129,267.66	625,841.12
2、职工福利费		422,490.76	422,490.76	

3、社会保险费	13,824.71	11,638,555.63	11,638,555.63	13,824.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824.71	9,529,065.77	9,529,065.77	13,824.71
工伤保险费		1,432,207.60	1,432,207.60	
生育保险费		677,282.26	677,282.26	
4、住房公积金		6,373,557.66	6,373,557.6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87,987.44	5,153,833.50	4,448,756.64	4,393,064.30
6、非货币性福利		242,300.38	242,300.38	
合计	4,174,967.44	169,112,691.42	168,254,928.73	5,032,730.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76.30	23,403,139.51	23,402,899.67	7,716.14
2、失业保险费		600,411.36	600,411.36	
合计	7,476.30	24,003,550.87	24,003,311.03	7,716.14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系本公司因实施人力资源优化政策向原职工一次性支付的辞退补偿金。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37,571.34	7,104,535.13
企业所得税	4,300,796.62	3,382,943.46
个人所得税	529,090.89	324,991.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802.42	492,860.78
土地使用税	435,064.81	442,156.27
房产税	857,307.74	384,047.63
教育附加	228,119.65	375,619.82
印花税	16,814.65	2,505.90
合计	9,888,568.12	12,509,660.41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6,208,292.70	25,427,859.06
合计	26,208,292.70	25,427,859.06

(1)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4,966,726.03	15,588,884.03
应付、代收运费	1,976,698.91	1,692,428.29
往来款及其他	9,264,867.76	8,146,546.74
合计	26,208,292.70	25,427,859.0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股东名称	余额	账龄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	1-2 年

2、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增加78.04万元，增加了3.07%,主要是由于本年应支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采暖费		1,037,779.70
预提电费		442,669.62
合计		1,480,449.32

2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4,876,895.45	4,110,293.81	计提无偿维保费用
合计	4,876,895.45	4,110,293.8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18.65%，主要系本期无偿维保费用发生较少所致。

2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3,082,508.94	4,250,000.00	16,275,922.79	161,056,586.15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73,082,508.94	4,250,000.00	16,275,922.79	161,056,586.1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厂区搬迁补助	63,268,729.38			8,023,288.97			55,245,440.41	与资产相关
财政拨产业发展资金	7,186,666.67			560,000.00			6,626,666.67	与资产相关
工程贷款贴息	4,491,666.67			350,000.00			4,141,666.67	与资产相关
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	13,860,000.00			1,080,000.00			12,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远大集团电梯产业园贴息项目	3,208,333.33			250,000.00			2,958,333.33	与资产相关
关于 2009 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七批工业专项项目	9,625,000.00			750,000.00			8,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新购土地补偿款	13,750,000.00			1,000,000.00			12,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变频器项目专项补助	3,906,000.00			279,000.00			3,627,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助(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集团款)	9,053,916.67			639,100.00			8,414,816.67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	5,150,958.33			341,500.00			4,809,458.33	与资产相关

发区财政局产业项目财政贴息								
沈财指企 2013-1219 号电梯产业基地项目”贷款贴息	3,958,333.33			250,000.00			3,708,333.33	与资产相关
重庆政府返还城市配套费	6,662,500.00			410,000.00			6,252,500.00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沈财流 2014-558 号电梯产业项目”贴息	5,638,333.33			340,000.00			5,298,333.33	与资产相关
沈阳远大智能产业园建设项目	9,977,601.23			288,923.82			9,688,677.41	与资产相关
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制造监测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150,000.00	3,250,000.00		114,900.00			4,285,100.00	与资产相关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11,194,470.00			1,599,210.00			9,595,260.00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百工程”科技项目采购设备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3,082,508.94	4,250,000.00		16,275,922.79			161,056,586.15	

其他说明：

(1) 根据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申请厂区搬迁补助资金的函》的批复，本公司将收到的“搬迁改造补助资金”14,808.3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8,023,288.97元；

(2) 根据沈阳市经济委员会和沈阳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2009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一批工业专项项目计划的请示》（沈经[2009]43号），本公司将收到的“市产业发展资金”1,120万元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560,000.00元；

(3) 根据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辽宁省2009年“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园区产业项目（第二批）贴息计划的通知》及沈阳市财政局《关于拨付“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园区产业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沈财流[2009]1438号），本公司将收到的“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产业项目贴息7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50,000.00元；

(4)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09年第十四批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沈财指经[2009]857号），本公司将收到的“2009年第十四批扩大内需国债基本建设支出预算（拨款）（年产3万台自主品牌节能环保电梯项目）”2,16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1,080,000.00元；

(5)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二批工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0]876号），本公司将收到的“贴息资金”5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250,000.00元；

(6) 根据沈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沈阳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2009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七批工业专项项目计划的请示》（沈经信 [2010]8号）及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文处理单（办文第2010900568号），本公司将收到的“远大集团年产5万台自主品牌节能环保型电梯项目（6-11月份重大项目投资补助）”1,5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750,000.00元；

(7) 根据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厂区搬迁补助资金的函》，本公司将收到的“厂房建设补助资金”2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1,000,000.00元；

(8)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201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1908号），本公司将收到的“年产5万台多功能节能电梯变频器产品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558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279,0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9) 根据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厂区搬迁补助资金的函》，本公司将收到的“厂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1,278.2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639,1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0)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度沈阳经济城际连接带新城新市镇主导产业园区产业项目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沈财指经[2012]2227号），本公司将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683.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341,5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1)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沈财指经[2013]1219号），本公司将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50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250,0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2) 子公司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收到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政府城市配套费补偿款82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410,0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3)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铁西装备制造业聚集区产业项目贴息计划的通知》（沈财流[2014]558号），本公司将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68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340,0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4) 根据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沈阳市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1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沈发改投资发【2016】61号），本公司于2016年收到1000万元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金额288,923.82元，计入其他收益；

(15)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沈阳市制造业智能升级项目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6】1020号），本公司于2016年收到专项资金115万；根据《关于下达2017年沈阳市制造业智能升级项目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7】1194号），本公司于2018年收到325万元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金额114,9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6)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科技扶持资金的通知》（朝龙财非【2011】1号），本公司将收到的“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1,599.21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1,599,210.00元；

(17) 子公司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2013年度收到哈尔滨市经开区管委会财政局固定资产投资补贴100万元，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18) 子公司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根据沈阳市科技局《关于下达2017年沈阳市科技计划项目（第二批）的通知》（沈科发【2017】40号）于2018年度收到100万的专项补助资金，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8,464,296.00			94,846,429.00		94,846,429.00	1,043,310,725.00

其他说明：

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由资本公积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8,464,29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转增股份94,846,429.00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43,310,725.00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CAC证验字[2018]0058号验资报告。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1,741,982.19		102,710,051.59	9,031,930.60
其他资本公积	73,734,848.67		58,627,077.41	15,107,771.26
合计	185,476,830.86		161,337,129.00	24,139,701.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2018年11月，本公司向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购买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该项股权转让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8,522,630.60元，调减资本公积；
- 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由资本公积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8,464,29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转增股份94,846,429.00股，减少资本公积94,846,429.00元；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对比较会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自“资本公积”转入“未分配利润”-9,031,930.60元。

2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1,452.18	130,970.66			37,559.79	93,410.87	919,011.9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1,452.18	130,970.66			37,559.79	93,410.87	919,011.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1,452.18	130,970.66			37,559.79	93,410.87	919,011.97

2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54,044.86	3,082,356.27	1,952,451.31	2,583,949.82
合计	1,454,044.86	3,082,356.27	1,952,451.31	2,583,949.82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合计	76,836,166.59			76,836,166.59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984,127.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584,453.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8,399,674.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54,044.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94,846,429.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907,289.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4,584,453.0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0,557,643.57	895,663,971.27	1,159,653,594.44	771,194,301.42
其他业务	34,253,058.65	17,561,972.39	19,660,991.79	9,707,503.59

合计	1,234,810,702.22	913,225,943.66	1,179,314,586.23	780,901,805.01
----	------------------	----------------	------------------	----------------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2,932.46	3,437,864.05
教育费附加	2,404,772.86	2,476,454.39
房产税	5,509,598.03	5,138,651.34
土地使用税	6,461,288.64	6,880,994.58
车船使用税	1,031.24	660.00
印花税	784,696.19	881,140.20
其他	198,645.64	452,825.83
合计	18,712,965.06	19,268,590.39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81,337,623.71	82,389,823.55
差旅费	17,686,679.53	19,867,916.41
通讯费	1,902,812.57	1,540,269.21
办公费	7,945,606.31	6,246,503.11
车辆使用费	4,513,284.09	4,977,918.69
租赁费	6,848,799.35	6,569,494.19
招投标费用	2,495,207.14	2,928,288.20
业务招待费	11,527,023.04	13,617,846.01
广告宣传费	2,592,388.25	3,079,106.40
会议、展览费	2,094,400.72	2,888,368.97
销售服务费	16,515,702.65	24,833,474.58
售后服务费	7,262,371.84	6,104,249.67
折旧费	120,568.72	274,043.32
其他	854,486.50	838,346.17
合计	163,696,954.42	176,155,648.48

其他说明：

2018年公司实现销售费用16,369.70万元，同比上年下降了7.07%，主要是本年的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工资薪金等

减少所致。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388,721.70	35,443,479.39
差旅费	2,641,992.37	2,909,976.21
办公费	8,795,876.52	7,922,010.85
水电费	1,103,091.64	2,254,127.73
采暖费	2,614,323.07	3,208,406.55
无形资产摊销	8,244,349.88	8,483,623.48
计提折旧费	15,883,115.61	16,793,506.18
安全生产费	3,082,356.27	3,271,366.88
其他	8,624,112.44	4,896,993.46
合计	88,377,939.50	85,183,490.73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3.75%，主要系项目其他—中介费用的增加所致。

3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019,954.61	19,146,377.61
差旅费	924,699.56	718,267.36
办公费	121,971.42	46,980.11
材料费	12,910,985.37	11,010,194.70
认证费	1,163,002.36	1,897,898.51
安装费	1,551,691.35	2,352,091.30
技术咨询费	395,054.42	118,908.26
无形资产摊销	59,748.00	28,145.68
计提折旧费	5,238,031.34	5,401,737.50
其他	547,878.82	1,244,837.19
合计	43,933,017.25	41,965,438.22

其他说明：

2018年公司实现研发费用4,393.3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了4.69%，主要是机器人研发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752,874.19	3,114,002.32
汇兑净损益	-2,787,392.51	5,447,831.30
手续费	1,570,757.73	990,603.36
合计	-3,969,508.97	3,324,432.34

其他说明：

2018年公司实现财务费用-396.95万元，同比上年减少了219.4%，主要是本期外币汇率变动引起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150,256.65	53,263,389.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512,020.79	
合计	17,662,277.44	53,263,389.65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275,922.79	15,887,460.6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38,777.75	489,610.07
合计	20,614,700.54	16,377,070.76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7,700.14
合计		827,700.14

3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12,031.46	155,326.81
合计	412,031.46	155,326.81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566,603.76	
无法支付的款项	126,735.59	342,363.21	126,735.59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2.23	87,579.23	432.23
其他	565,793.32	858,554.01	565,793.32
合计	692,961.14	1,855,100.21	692,961.14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41,420.00	
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72,687.38	246,071.37	172,687.38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603,371.32	20,046.30	603,371.32
其他	381,267.96	68,315.98	381,267.96
合计	1,157,326.66	475,853.65	1,157,326.66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01,071.36	5,782,311.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2,344.17	-36,220.85
合计	5,348,727.19	5,746,090.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33,480.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0,022.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3,897.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88,255.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93,802.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60,458.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21,894.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66,034.26
其他项目	4,079,068.04
所得税费用	5,348,727.19

4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6。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	56,122,030.22	74,716,997.91
收到往来款及利息收入	148,144,932.82	22,788,481.07
政府补助	8,313,538.00	532,370.04
合计	212,580,501.04	98,037,849.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52,592,114.70	74,426,983.92
往来款及现付手续费	119,646,674.12	76,457,650.07
差旅费	20,007,305.88	26,011,785.58

办公费	22,859,348.51	18,589,618.57
业务招待费	13,075,934.16	13,320,160.13
租赁费	9,664,579.37	10,704,943.51
其他支出	15,652,679.43	12,859,984.78
合计	253,498,636.17	232,371,126.5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	32,048,707.89	28,120,082.32
合计	32,048,707.89	28,120,082.3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	67,773,223.49	14,529,722.23
回购限制性股票		13,122,849.21
同一控制合并支付对价	66,490,700.00	
合计	134,263,923.49	27,652,571.44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384,753.15	32,245,044.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662,277.44	53,262,347.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551,431.34	46,195,158.24
无形资产摊销	8,304,097.88	8,255,79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031.46	3,165.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255.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7,70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3,518.21	241,93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566.02	-58,058.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397,299.82	-62,510,232.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50,483.51	-384,751,334.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575,527.70	286,591,099.25
其他	-12,025,922.79	-12,674,82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3,164.15	-34,027,608.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748,539.59	342,303,276.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2,303,276.12	382,598,956.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54,736.53	-40,295,680.0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4,748,539.59	342,303,276.12
其中：库存现金	202,829.42	81,07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529,979.13	342,222,197.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731.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748,539.59	342,303,276.12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581,056.89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51,581,056.89	--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087,812.79	6.8632	7,465,876.74
欧元			
港币			
澳大利亚元	42,497.23	4.8250	205,049.13
新加坡元	1,349,120.14	5.0062	6,753,965.24
蒙图	288,857,896.36	0.0026	751,030.53
索尔	55,743.83	2.0366	113,527.88
迪拉姆	363,413.11	0.7175	260,748.91
肯先令	47,007,398.03	0.0673	3,163,597.89
基纳	25,366.60	2.0898	53,011.12
卢比	53,464,915.53	0.0983	5,255,601.20
西非法郎	1,063,192,791.00	0.0120	12,758,313.4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872,308.28	6.8632	26,576,426.19
欧元	189,110.00	7.8473	1,484,002.90
港币			
澳大利亚元	3,496,943.62	4.8250	16,872,752.97
新加坡元	2,741,050.45	5.0062	13,722,246.76
索尔	454,792.64	2.0366	926,230.69
迪拉姆	80,164.00	0.7175	57,517.67
肯先令	29,492,860.00	0.0673	1,984,869.48
基纳	4,041,142.17	2.0898	8,445,178.91
卢比	7,897,332.60	0.0983	776,307.79
英镑	124,666.00	8.7792	1,094,467.75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	
索尔	680,596.00	2.0366	1,386,101.81
迪拉姆	35,004.38	0.7175	25,115.64
肯先令	429,600.00	0.0673	28,912.08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234,177.08	6.8632	1,607,204.14
澳大利亚元	102,276.54	4.8250	493,484.31
新加坡元	34,124.90	5.0062	170,836.07
蒙图	410,000.00	0.0026	1,066.00
索尔	265,474.23	2.0366	540,664.82
肯先令	354,528.00	0.0673	23,859.73
基纳	224,697.00	2.0308	456,314.67
卢比	7,480,146.06	0.0983	735,298.36
西非法郎	8,535,540.00	0.0120	102,426.48
应付账款		--	
美元	392.19	6.8632	2,691.68
欧元	18,980.97	7.8473	148,949.37
澳大利亚元	565,865.02	4.8250	2,730,298.72
新加坡元	249,674.09	5.0062	1,249,918.43
索尔	492,191.00	2.0366	1,002,396.19
迪拉姆	45,831.72	0.7175	32,884.26
肯先令	1,230,496.02	0.0673	82,812.38
预收账款		--	
美元	3,464,822.73	6.8632	23,779,771.36
欧元	386,406.19	7.8473	3,032,245.29
澳大利亚元	39,636.90	4.8250	191,248.04
新加坡元	2,799,282.10	5.0062	14,013,766.05
蒙图	62,349,821.41	0.0026	162,109.54
索尔	1,360,761.45	2.0366	2,771,326.77
基纳	4,315,085.60	2.0898	9,017,665.89
卢比	41,223,251.50	0.0983	4,052,245.62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68,411.82	6.8632	1,155,844.00
欧元	176.00	7.8473	1,381.12
港币	170.10	0.8359	142.19
澳大利亚元	129,886.34	4.8250	626,701.59
新加坡元	21,842.71	5.0062	109,348.97
蒙图	1,280,476.04	0.0026	3,329.24

肯先令	4,399,172.70	0.0673	296,064.32
基纳	2,598,353.05	2.0898	5,430,038.20
卢比	55,533.00	0.0983	5,458.8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	选择记账本位币的依据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城	新加坡元	5.0062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蒙古	蒙图	384.34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秘鲁	索尔	2.0366	当地法律要求
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	摩洛哥	迪拉姆	0.7175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4.8250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责任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基纳	2.0898	当地法律要求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肯尼亚	肯先令	0.0673	当地法律要求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肯尼亚	肯先令	0.0673	当地法律要求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科特迪瓦	西非法郎	0.0120	当地法律要求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哈萨克斯坦	美元	6.8632	当地法律要求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卢比	0.0983	当地法律要求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023,288.97	厂区搬迁补助	8,023,288.9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0,000.00	财政拨产业发展资金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	工程贷款贴息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0,000.00	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	远大集团电梯产业园贴息项目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0,000.00	关于 2009 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七批工业专项项目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2011 年新购土地补偿款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9,000.00	变频器项目专项补助	279,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39,100.00	搬迁补助	639,1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1,500.00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项目财政贴息	341,5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	电梯产业基地项目"贷款贴息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0,000.00	重庆政府返还城市配套费	41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0,000.00	市财政局"沈财流 2014-558 号电梯产业项目"贴息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88,923.82	沈阳远大智能产业园建设项目	288,923.8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4,900.00	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制造监测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14,9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99,210.00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1,599,21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9,800.00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发展资金	359,8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39,000.00	2016 年度市工业优质产品奖励项目资金	839,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16,401.75	稳岗补贴	1,416,401.7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6,076.00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1,086,076.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	2017 年研发经费增量奖励补贴	4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7,500.00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项目	297,5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原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合并方同被合并方的母公司同受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控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交割完成,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控制权已转移	40,157,897.56	5,552,522.45		-3,752,627.35

		制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18年11月20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易协定约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2018年12月3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66,490,7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沈阳远大新能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63,714,637.92	120,818,142.69
货币资金	2,093,085.42	1,960,519.20
存货	43,565,679.97	17,458,160.33
固定资产	8,766,273.30	9,831,009.91
其他资产	109,289,599.23	91,568,453.25
负债：	105,746,568.52	68,402,595.74
预收	15,507,071.59	25,495,512.83
其他负债	90,239,496.93	42,907,082.91
净资产	57,968,069.40	52,415,546.95
取得的净资产	57,968,069.40	52,415,546.95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蒙古/乌兰巴托	蒙古/乌兰巴托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	丹吉尔市	丹吉尔市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责任公司	莫尔兹比港	莫尔兹比港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中国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肯尼亚内罗毕市	肯尼亚内罗毕市	房地产开发	99.00%		直接投资设立
中国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肯尼亚内罗毕市	肯尼亚内罗毕市	施工建筑	99.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博林特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城	新加坡城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悉尼	悉尼	销售	82.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秘鲁利马省利马市	秘鲁利马省利马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阿比让	阿比让	房地产开发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新德里	新德里	销售、售后服务	99.00%		直接投资设立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阿斯塔纳市	阿斯塔纳市	销售、售后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广东博林特电梯	佛山	佛山	生产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有限公司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生产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17.60%	-875,880.63		-4,305,066.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18,679,499.79	2,050,550.99	20,730,050.78	45,190,653.41		45,190,653.41	18,868,112.74	2,207,952.88	21,076,065.62	40,560,073.79		40,560,073.7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	33,550,371.07	-5,507,338.06	-4,976,594.46	-7,047,827.76	42,057,760.96	1,490,350.84	1,162,827.01	2,377,813.04

资公司								
-----	--	--	--	--	--	--	--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加尔各答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下属联营公司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系2018年度新设，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仍处于筹建准备期，尚未开始经营。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监察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战略经营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按信用特征对客户进行分级管理，对不同级别的客户分别设置了赊销限额。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仅与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且会持续监控应收账款余额，以确保公司避免发生重大坏账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借款利率基本为固定利率，每年借款到期后展期时会根据市场利率重新调整利率，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澳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财务部

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或澳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2%-10%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2%-10%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变动2%-10%	264.06至1320.28万元
若人民币兑澳元汇率变动2%-10%	57.94至289.72万元

(3) 价格风险

目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产品也会面临降价的风险，但公司管理层为了避免降价而导致的盈利下降的风险，采取了优化产品结构，降低采购成本等措施规避该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自有资金较充裕，流动性风险较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市	注 2	3250 万元	58.14%	58.1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1：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41.53%的股权，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为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6.61%的股权，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58.14%的股权。

注2：铝门窗、屋顶、幕墙、不锈钢制品；室内外装修、机电装修；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机电产品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电机、风力发电设备、工业风机、气体压缩机、泵类、石油人工机械设备、轨道交通设备制造；海洋石油设备制造及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康宝华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普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智能农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远大石川岛农机（沈阳）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金属喷涂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5,582.91			50,043.12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23,638.88			651,048.33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采购货物	37,993,840.95			730,076.07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接受劳务	328,874.00			2,397,081.96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72,413.79			102,564.10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435,568.98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9,931.03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00.00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14.15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新能源幕墙分公司	提供劳务				3,962.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10.00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768,000.00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41,098.14	1,653,598.40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7,235,849.03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773.00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8,130.08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销售货物	4,233,853.20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提供劳务	426,805.75	
沈阳远大金属喷涂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28.45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3,245.69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1.70	
沈阳远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0,150.99	64,754.72
远大石川岛农机（沈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7,735.86	113,207.5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875,096.94	2,006,236.40
本公司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12,598,475.00	12,593,413.99
本公司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33,303.27	33,003.24
本公司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366,545.46	
本公司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189,189.19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16年09月30日	2018年09月30日	是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18年09月30日	2020年09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陵支行签订编号2016-YDZN(BZ)-JT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为本公司在该行于担保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人民币4.5亿元最高额担保，担保期间2016-9-30至2018-9-30；

2、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陵支行签订编号HTWBTZ210480000201800009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为本公司在该行于担保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人民币4.5亿元最高额担保，担保期间2018-9-30至2020-9-3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98,902.47	2,697,434.5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640,401.54		2,577,071.14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3,423,007.54		2,295,787.69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492,340.99		492,340.99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608,037.73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1,717,646.31		157,251.31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6,600.0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15,171,169.08		15,460,802.2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普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3,300.00		123,300.00	
应收账款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69,178.70	
应收账款	远大石川岛农机（沈阳）有限公司			112,512.0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591,540.2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新能源幕墙分公司	225,743.00			
预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825,400.60	
预付账款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301,304.00		1,916,304.00	
预付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2,430,000.00	
预付工程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1,560,459.3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462,552.84	993,970.09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7,515.00	25,995.00
应付账款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7,816.58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3,182.40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14,128,525.36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780,000.00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10,238.60
预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311,009.48	
预收账款	远大石川岛农机（沈阳）有限公司		120,000.00
预收账款	沈阳远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9,358.49	
其他应付款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288,670.10	9,983,109.83
应收账款	804,467,002.86	830,506,598.82
合计	814,755,672.96	840,489,708.65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9,052.00	9,983,109.83
商业承兑票据	9,119,618.10	
合计	10,288,670.10	9,983,109.83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146,581.56	
合计	13,146,581.56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8,341,830.32	100.00%	263,874,827.46	24.70%	804,467,002.86	1,095,103,894.23	100.00%	264,597,295.41	24.16%	830,506,598.82

合计	1,068,341,830.32	100.00%	263,874,827.46	24.70%	804,467,002.86	1,095,103,894.23	100.00%	264,597,295.41	24.16%	830,506,598.82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6,188,182.23	21,317,082.52	4.13%
1 至 2 年	239,034,871.28	23,903,487.13	10.00%
2 至 3 年	62,807,860.83	18,842,358.25	30.00%
3 至 4 年	66,262,790.17	33,131,395.09	50.00%
4 至 5 年	86,838,106.72	69,470,485.38	80.00%
5 年以上	97,210,019.09	97,210,019.09	100.00%
合计	1,068,341,830.32	263,874,827.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589,743.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312,211.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货尾款	3,192,091.61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B	货尾款	1,631,165.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C	货尾款	1,447,781.03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D	货尾款	1,093,2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E	货尾款	1,086,744.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8,450,981.64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03,118,487.21	19.01	15,038,950.53
第二名	66,479,348.91	6.22	4,673,663.99
第三名	35,067,989.73	3.28	1,753,399.49
第四名	15,171,169.08	1.42	
第五名	13,213,033.03	1.24	660,651.65
合计	333,050,027.96	31.17	22,126,665.6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6,474,813.48	132,766,165.99
合计	126,474,813.48	132,766,165.99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636,252.17	93.10%	4,161,438.69	3.19%	126,474,813.48	143,554,449.34	97.42%	10,788,283.35	7.52%	132,766,165.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88,949.44	6.90%	9,688,949.44	100.00%		3,796,983.20	2.58%	3,796,983.20	100.00%	
合计	140,325,201.61	100.00%	13,850,388.13		126,474,813.48	147,351,432.54	100.00%	14,585,266.55		132,766,165.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8,143,920.07	602,970.48	0.51%
1 至 2 年	6,048,755.10	604,875.51	10.00%
2 至 3 年	3,483,501.00	1,045,050.30	30.00%
3 至 4 年	1,531,728.00	765,864.00	50.00%
4 至 5 年	1,428,348.00	1,142,678.40	80.00%
合计	130,636,252.17	4,161,438.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94,878.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本期坏账准备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73.49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之前年度款项；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的准备。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1,678,604.57	36,087,694.19
其他往来款项	108,646,597.04	111,263,738.35
合计	140,325,201.61	147,351,432.5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保证金	2,400,000.00	1 年以内	1.71%	12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2,010,000.00	1-2 年	1.43%	201,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835,300.00	1-2 年	1.31%	183,53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607,204.14	1-2 年	1.15%	1,607,204.14
第五名	保证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1.07%	1,500,000.00
合计	--	9,352,504.14	--	6.67%	3,611,734.1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1,789,543.71	1,613,405.61	390,176,138.10	329,199,630.50	1,611,985.00	327,587,645.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9,276.65		149,276.65			
合计	391,938,820.36	1,613,405.61	390,325,414.75	329,199,630.50	1,611,985.00	327,587,645.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博林特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5,093,205.00			15,093,205.00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921,645.00			921,645.00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1,546,047.26			1,546,047.26		
博林特电梯澳大	1,420.61			1,420.61	1,420.61	1,420.61

利亚合资公司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公司	30,707.50			30,707.50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7,713.25			7,713.25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7,713.25			7,713.25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123,026.00	4,621,843.81		4,744,869.81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4,207.63			4,207.63		
广东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1,351,960.00			1,351,960.00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57,968,069.40		57,968,069.40		
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公司	1,611,985.00			1,611,985.00		1,611,985.00
合计	329,199,630.50	62,589,913.21		391,789,543.71	1,420.61	1,613,405.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博林特电梯(扶		149,276.65									149,276.65	

梯)私人有限公司										
小计		149,276.65							149,276.65	
合计		149,276.65							149,276.65	

(3) 其他说明

2018年7月30日我方与外方FISICO INFRAQUIP Private Limited共同设立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我方投资总额63.709191万元人民币（折合9.63万美元），占股49%，我司于2018年12月首次打款2.1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4.93万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8,598,141.32	805,381,910.18	1,163,770,163.63	812,443,120.38
其他业务	32,998,030.78	21,494,146.60	18,586,109.71	9,297,001.73
合计	1,071,596,172.10	826,876,056.78	1,182,356,273.34	821,740,122.11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9,77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15,293.0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552,52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110.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3,086.17	
合计	21,912,395.2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8%	0.0090	0.0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7%	-0.0120	-0.0120

3、其他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本期数)	期初数 (上期数)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4,632.96	35,870.82	-11,237.86	-31.33	主要发放现金股利所致
预付款项	3,901.73	1,454.33	2,447.40	168.28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15.60	13,225.39	-8,809.79	-66.61	主要是收购子公司追溯调整所致
在建工程	1,267.25	1,742.19	-474.94	-27.26	主要是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16	480.21	-156.05	-32.50	主要是本期长期预付基建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48.04	-148.04	-100.00	主要是期初预提的电费及采暖费在本期入账所致
专项储备	258.39	145.40	112.99	77.71	主要是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4	2.88	49.76	1,727.78	主要是固定资加速折旧政策变化所致
资本公积	2,413.97	18,547.68	-16,133.71	-86.99	主要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未分配利润	21,355.32	30,839.97	-9,484.65	-30.75	主要发放现金股利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3,425.31	1,966.10	1,459.21	74.22	主要是材料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业务支出	1,756.20	970.75	785.45	80.91	主要是材料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96.95	332.44	-729.39	-219.41	本期汇率变动引起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766.23	5,326.34	-3,560.11	-66.84	主要是本期长期应收款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82.77	-82.77	-100.00	主要是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1.20	15.53	25.67	165.29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2,061.47	1,637.71	423.76	25.88	主要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69.30	185.51	-116.21	-62.64	主要是本期无法支付应付款项等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5.73	47.59	68.14	143.18	主要是本期税金滞纳金支出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1,419.78	3,661.19	-2,241.41	-61.22	主要是毛利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	1,373.35	3,799.11	-2,425.76	-63.85	主要是毛利减少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2019年4月18日